



#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b>释义</b>	4
<b>声明</b>	7
<b>风险及重大事项提示</b>	8
一、控股股东不当控制风险	8
二、业绩波动风险	8
三、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8
四、销售地域集中风险	9
五、技术更新风险	9
六、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9
七、公司规模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	10
八、应收账款收回风险	10
九、公司偿债风险	10
十、技术失败风险	10
十一、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11
十二、公司治理风险	11
<b>第一节 基本情况</b>	12
一、简要情况	12
二、公司股票基本情况	13
三、公司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本演变等基本情况	14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介绍	26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合并口径）	29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30
<b>第二节 公司业务</b>	32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32
二、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及用途	32
三、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和业务流程	35
四、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情况	38
五、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49
六、公司的商业模式	54
七、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55
<b>第三节 公司治理</b>	66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及运行情况	66
二、董事会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67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最近二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9
四、公司的独立性	69
五、同业竞争的情况	72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73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73
八、近两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75
<b>第四节 公司财务</b>	77

一、财务报表.....	77
二、审计意见.....	83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84
四、会计报表的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84
五、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84
六、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14
七、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20
八、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127
九、报告期重大债权情况.....	133
十、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38
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38
十二、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41
十三、资产评估情况.....	143
十四、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143
十五、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44
十六、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144
<b>第五节 有关声明 .....</b>	<b>151</b>
<b>第六节 附 件 .....</b>	<b>156</b>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56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56
三、法律意见书.....	156
四、公司章程.....	156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56

#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瑞聚股份、股份公司	指	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瑞聚有限、有限公司	指	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瑞聚	指	福州瑞聚科技有限公司
瑞鸿软件	指	福建瑞鸿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指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挂牌及公开转让行为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3 月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的《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两年	指	2012 年、2013 年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律师、公司律师	指	北京市天拓律师事务所

财务报告	指	非特别指明，指两年合并财务报告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通信网络	指	为分处异地的用户之间传递信息的系统。其功能就是要以用户满意的程度沟通网中任意两个或多个用户之间的信息
2G	指	第二代移动通信，以数字语音传输技术为核心
3G	指	第三代移动通信，将无线通信与国际互联网等多媒体通信结合的移动通信系统。它能够处理图像、音乐、视频流等多种媒体形式，提供包括网页浏览、电话会议、电子商务等多种信息服务。支持 3G 网络的主流技术为码多分址技术，代表有 WCDMA、CDMA2000 和 TD-SCDMA
4G	指	第四代移动通信，国际电信联盟（ITU）对 4G 网络的定义为静态传输速率达到 1Gbps，用户在高速移动状态下可以达到 100Mbps 的移动通信系统，目前 4G 网络的候选技术包括 LTE、WiMAX 等
GSM	指	全球移动通信系统的缩写，是全球最成熟的数字移动通信标准之一，属于 2G 技术
TD-SCDMA	指	“时分同步码分多址接入”的英文缩写，指采用时分同步和码分多址技术、主要工作于 1.9~2.2GHz 频段的一种宽频移动通信制式，是我国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3G 标准
WLAN	指	wireless LAN：工作于 2.5GHz 或 5GHz 频段，以无线方式构成的局域网
基站	指	基站即公用移动通信基站，是无线电台站的一种形式，是指在一定的无线电覆盖区中，通过移动通信交换中心，与移动电话终端之间进行信息传递的无线电收发信电台
三网融合	指	三网融合是指电信网、计算机网和有线电视网三大网络通过技术改造，能够提供包括语音、数据、图像等综合多媒体的通信业务
LTE	指	Long term evolution，以 OFDM/FDMA 为核心的技术，被视为“准 4G”技术
物联网	指	通过射频识别（RFID）、红外感应器、全球定位系统、激光扫描器等信息传感设备，按约定的协议，把任何物体与互联网相连接，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以实现对物体的智能化识别、定位、跟踪、监控和管理的一种网络
云计算	指	一种新兴的、共享基础架构的、融合各计算资源的计算方式，云计算可以通过网络将各种 IT 资源集成使用，从而提供更强的计算能力，并提高 IT 资源使用效率
APP	指	app 就是应用软件的简称，主要指的都是 IOS、MAC、Android 等系统下的应用软件
移动互联网	指	移动互联网是一种通过智能移动终端，采用移动无线通

		信方式获取业务和服务的新业态，包含终端、软件和应用三个层面
驻地网	指	所谓用户驻地网（CPN）(Customer Premises Network)一般是指用户终端至用户网络接口所包含的机线设备（通常在一个楼房内），由完成通信和控制功能的用户驻地布线系统组成，以使用户终端可以灵活方便地进入接入网
MSAP	指	MSAP 是采用传统的 SDH 技术，以 SDH 技术为基础，采用先进的 GFP、VCAT 和 LCAS 技术，融合以太网交换技术和 ATM 交换技术，实现 TDM 业务、以太网业务和 ATM 业务的综合传输
GIS	指	地理信息系统（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 或 Geo—Information system, GIS）有时又称为“地学信息系统”。它是一种特定的十分重要的空间信息系统。它是在计算机硬、软件系统支持下，对整个或部分地球表层（包括大气层）空间中的有关地理分布数据进行采集、储存、管理、运算、分析、显示和描述的技术系统
TD-LTE	指	LTE(Long Term Evolution,长期演进)项目是 3G 的演进，包括 FDD-LTE (通常简称 LTE) 和 TD-LTE 两种技术标准，TD-LTE 即 TD-SCDMA Long Term Evolution，是指 TD-SCDMA 的长期演进，不同于 FDD-LTE 的频分系统，它是时分系统

注：本文中凡未特殊说明，尾数合计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风险及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 一、控股股东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存在控股股东不当控制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毛永泉，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毛永泉持有公司 850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85.00%。毛永泉报告期内一直担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对公司经营决策可施予重大影响。若毛永泉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 二、业绩波动风险

2012 年、2013 年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115.86 万元、1,650.86 万元，公司营业收入总体上呈快速增长态势。公司主要通过具有技术优势的专有方案设计获得国内通信技术服务行业相关的订单。一般来说，公司单个通信技术项目合同数额较大，少数较大的通信技术项目的中标情况可以决定公司当年的业绩。通信技术项目招标总量受到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年度间会有一定波动，同时招投标结果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的业务特点使得公司未来面临一定的营业收入波动风险。

## 三、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来自前五大客户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93.33% 和 85.55%，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专业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等通信运营商提供通信技术服务，鉴于目前国内通信运营商数量较少且公司规模较小的局面，公司近年来集中精力为少数通信运营商及其下属通信设计院提供专业技术服务，导致公司客户过于集中，对客户存在较大程度的依赖。

由于通信运营商在通信产业链中处于主导地位，相关政策直接影响对通信技

术服务的需求，同时通信运营商对外包技术服务通常采用招标方式，加之较强的议价能力，导致行业内通信技术服务提供商经常处于劣势地位。

通信运营商采购模式和经营计划每年都会有相应变动，直接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及现金流量等产生重要影响。如果公司在与通信运营商及设计院的合作方面出现失败，那么公司的业务规模及可持续经营能力将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四、销售地域集中风险**

公司业务目前主要集中在福建省内的福州、厦门、三明、泉州、漳州等地，销售地域较为集中。如由于当地市场的饱和、潜在竞争者的进入、现有竞争者竞争的加剧等局部产业环境的变化导致公司在上述几个地域的业务遭遇萎缩，同时又不能将市场拓展至福建省内其他城市或全国其他省份，那么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及经营战略的实现将受到巨大阻碍。

#### **五、技术更新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且提供的通信技术服务的技术主要集中在网络层面。因技术趋势变化导致的市场需求变化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新方案设计和产业化过程中可能存在不确定的技术障碍。因此，公司面临的主要技术风险集中在对行业发展趋势的把握和提供的新方案、新技术是否能满足客户的需求上，如果公司的技术服务未能紧随行业的发展趋势予以更新换代，则公司提供的解决方案有可能无法得到应用，致使失去客户的信任，甚至会掉某一业务领域的市场。

#### **六、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人才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驱动力之一，科技人员对公司技术发展和创新起到重要作用。公司提供的通信技术服务多应用于专业性要求较高的通信等领域，核心技术及应用技术掌握的难度较高，需要较长时间的积累，成熟的专业技术人员相对稀缺，公司通过长期积累和不断投入培养了较为成熟的研发队伍。这些专业技术人员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一旦流失且未能及时招募到合适的人选，那么公司相应业务领域的技术服务水平将会下降，口碑将会受到影响，导致现有客

户流失，同时也不易获得潜在的客户。

## 七、公司规模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

近几年公司业务进入高速发展时期，驻外办事机构不断增加，经营规模快速扩大，对公司管理水平提出更高的要求。随着公司规模扩张和人员规模扩大，公司可能会面临管理效率下降、管理费用增加、产品质量控制难度增加等方面的风险。

## 八、应收账款收回风险

2012年末、2013年末应收账款净值分别为600.94万元、1,175.94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53.85%和71.23%，对应两年周转率分别为2.65次、1.85次。尽管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充分计提坏帐准备，公司仍存在一定的应收账款收回风险。

## 九、公司偿债风险

2012年末、2013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4.58%、55.26%，比例较高，由于公司处于快速上升阶段，对于流动资金的需求较大，公司依靠银行短期借款补充部分经营流动资金，如果公司银行短期借款到期需要归还且公司不能取得新的银行借款，将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十、技术失败风险

一方面，公司从事的通信技术服务业务，主要是为通信运营商提供通信网络规划设计、网络优化等领域的技术解决方案。公司通常在签订框架协议及接受具体项目的任务委托书后，开展技术服务工作，待技术服务工作完成后，根据实际工作量进行结算。如果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成果不能够得到通信运营商的认可，则公司可能会面临业务失败的风险。

另一方面，4G网络建设的大幅开展引致4G通信技术服务的巨大需求，由于4G处于一个前期推广的阶段，与3G通信技术有一定的区别，对相关技术服务水平要求较高，如果公司在4G通信技术服务方面不能及时培训操作人员并使

其熟练掌握相关技术，公司很可能丧失 4G 通信技术服务这一块市场，公司的战略目标也无法实现。

## 十一、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通信行业目前已进入 4G 网络时代，网络建设规模巨大，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三家运营商都已投入巨资进行 4G 网络建设，预计未来三年内投资总额将达 3000 亿元，其中中国移动预计投入 1800 亿元，中国电信预计投入 800 亿元、中国联通预计投入 400 亿元。巨大的网络建设投资规模引致通信技术服务市场规模出现大幅增长，由于通信技术服务行业是一个利润率较高的行业，必然会有大量新的通信技术服务企业涌入该行业，从而降低行业的利润率。公司将面临一个竞争更为激烈的竞争环境。

随着通信运营商对成本控制的不断加强，以及对外包服务实行严格的筛选，加之通信设备的价格呈现快速下降趋势，未来通信设备厂商的盈利模式可能会从设备销售向通信技术服务提供转变，专业服务将在未来成为设备厂商盈利的来源。一旦这些通信设备提供企业的利润率被压缩，其业务将面临转型，很可能成为本行业的潜在进入者，并因此加剧本行业的竞争。

## 十二、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26 日由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较长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同时，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简要情况

中文名称：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FuJian Ridge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毛永泉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6 年 6 月 15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4 年 3 月 26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注册号：350100100167577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79 号外运大厦 3 层  
办公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79 号外运大厦 3 层  
邮编：350003  
电话：0591-83378880  
传真：0591-88084290  
互联网网址：<http://www.ridgetech.com.cn/>  
电子邮箱：[fujianruiju@sina.com](mailto:fujianruiju@sina.com)  
董事会秘书：董栋  
信息披露负责人：董栋  
经营范围：通信信息工程设计、勘查、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网络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通信工程设计、施工（以资质证书为准）；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电气设备、电子产品的批发、代购代销。  
许可经营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有效期至 2018 年 4 月 3 日）（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2 年发布的《上市公司

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代码 I）中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代码 I65）；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 - 2011），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代码 I）中的电信业（代码 I631）。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提供通信网络规划设计、通信网络优化、信息系统集成、通信工程施工等通信技术服务。

组织机构代码证： 78902658-1

## 二、公司股票基本情况

###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

股票总量：1000 万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本总额为 1000 万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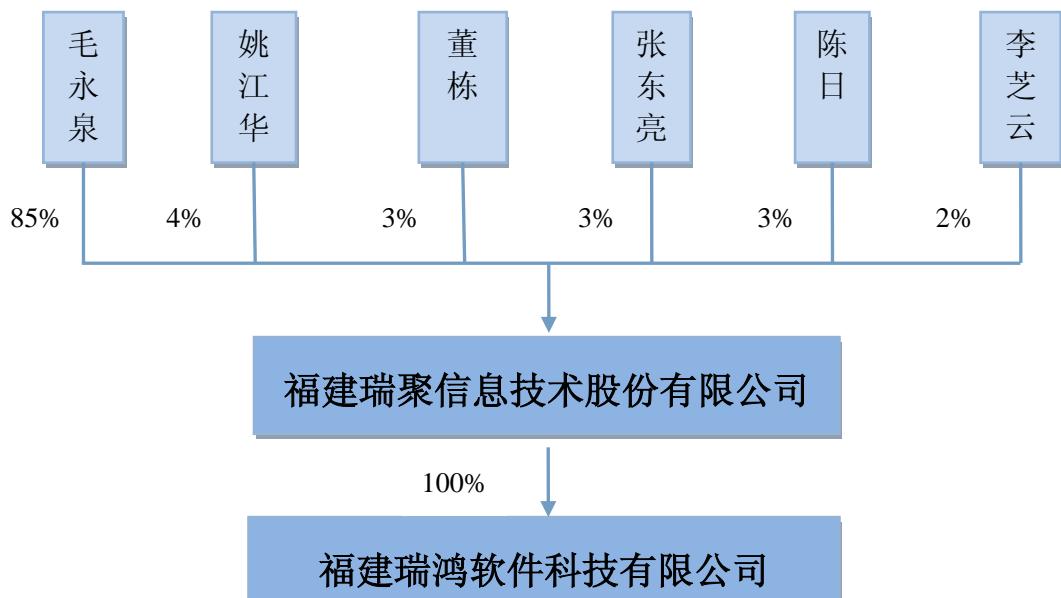
公司全体股东就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后，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事宜作出承诺：自愿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相关股份的限售安排规定，转让股份。

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因此公司发起人的股份不具备公开转让的条件。

### 三、公司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本演变等基本情况

#### (一) 公司的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名称、持股数量及比例、股东性质、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的具体情况

序号	股东	股东性质	股本(股)	股权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
1	毛永泉	自然人股东	8,500,000	85%	否
2	姚江华	自然人股东	400,000	4%	否
3	董栋	自然人股东	300,000	3%	否
4	张东亮	自然人股东	300,000	3%	否
5	陈日	自然人股东	300,000	3%	否
6	李芝云	自然人股东	200,000	2%	否
合计			10,000,000	100%	-

#### (三) 各股东之间关系

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和其他争议的事项。

#### (四)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毛永泉先生，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毛永泉先生，男，197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毕业于福州大学通信与电子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工程师。2001年7月至2009年5月，在福建富春通信咨询有限公司历任部门经理、总经理助理；2009年5月至2011年5月，在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任监事；2011年5月至2014年3月，在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毛永泉先生持有股份公司8,500,000股，占总股本的85%；自2011年5月至今，毛永泉历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及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负责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和日常经营管理，能够决定和实质影响公司的经营方针、决策和经营层的任免，对公司具有控制权。因此，毛永泉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毛永泉先生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 (五) 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 1、2006年6月，有限公司设立

公司前身系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瑞聚有限”或“有限公司”），瑞聚有限由福州瑞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瑞聚”）更名而来。福州瑞聚由自然人陈劲松、张巧勇、杨皓、杨光、黄仲祺、翁鲲鹏、郑伟玲等七人共同出资50万元人民币在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

2006年6月14日，招商银行福州华林支行向福州瑞聚出具了编号为2006009的《入资资金凭证》，确认福州瑞聚已收到股东的现金出资50万元。

2006年6月15日，福州瑞聚领取了注册号为3501002027825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杨光，住所为福州市鼓楼区东大路28号天嘉大厦401单元，注册资本为50万元，实收资本为50万元，营业期限为20年，自2006年6月15日至

2026年6月14日。经营范围：不从事任何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或需经审批的项目，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以上经营范围中凡涉及行政许可的项目应在取得有关部门批准或许可后方可经营。）

福州瑞聚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劲松	5	10%	货币
2	翁鲲鹏	5	10%	货币
3	郑伟玲	5	10%	货币
4	黄仲祺	7	14%	货币
5	杨皓	9	18%	货币
6	杨光	9	18%	货币
7	张巧勇	10	20%	货币
合计		50	100%	

## 2、2007年6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年6月1日，福州瑞聚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议：1、张巧勇将其所持有的20%股权共10万元出资额以1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杨光；2、黄仲祺将其所持有的14%股权共7万元出资额以7万元价格转让给杨光；3、郑伟玲将其所持有的10%股权共5万元出资额以5万元价格转让给杨皓；4、翁鲲鹏将其所持有的10%股权共5万元出资额以5万元价格转让给杨皓；5、陈劲松将其所持有的公司10%股权共5万元出资额以5万元价格转让给杨皓。同日，上述股权转让各方签署了相关《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

本次股权转让后，福州瑞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杨光	26	52%	货币
2	杨皓	24	48%	货币

合计	50	100%	
----	----	------	--

2007 年 6 月，福州瑞聚就上述事项在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3、2008年6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变更经营范围**

2008年6月，福州瑞聚召开股东会，决议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通信信息工程咨询、设计、勘查、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软件开发及服务；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电气产品、电子产品的批发、代购代销。（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2008 年 6 月，福州瑞聚就上述事项在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4、2008 年 6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变更住所、法定代表人**

2008 年 6 月 28 日，福州瑞聚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议：1、杨光、杨皓将所持有的公司 100% 股权共出资额 50 万元以 4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分别转让给楼爱民、王峰。2、对公司住所及法定代表人进行变更。公司住所由福州市鼓楼区东大路 28 号天嘉大厦 401 单元变更为福州市鼓楼区华大街道华林路 246 号鸿源大厦 1 号楼 1002 单元。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杨光变更为王峰。

2008 年 6 月 30 日，杨光与楼爱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杨光将所持有的公司 52% 股权共 26 万元出资额以 20.8 万元价格转让给楼爱明；同日，杨皓分别与楼爱明、王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有的公司 28% 股权共 14 万元出资额以 11.2 万元价格转让给楼爱明，将所持有的公司 20% 股权共 10 万元出资额以 8 万元价格转让给王峰。公司对此次变更事项修改了公司章程。

本次股权转让后，福州瑞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楼爱明	40	80%	货币
2	王峰	10	20%	货币

合计	50	100%	
----	----	------	--

2008 年 7 月，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在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5、2009 年 5 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法定代表人变更**

2009 年 5 月 4 日，福州瑞聚召开股东会，决议：1、对公司股权进行变更，王峰将所持有的公司 10% 股权共 5 万元出资额以 5 万元价格转让给毛永泉，将所持有的公司 10% 股权共 5 万元出资额以 5 万元价格转让给余泽曦；楼爱明将所持有的公司 80% 股权共 40 万元出资额以 40 万元价格转让给余泽曦。2、将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余泽曦。同日，股权转让各方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对此次变更事项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

本次股权转让后，福州瑞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余泽曦	45	90%	货币
2	毛永泉	5	10%	货币
合计		50	100%	

2009 年 5 月，福州瑞聚就上述事项在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6、2009 年 9 月，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300 万元，实收资本增加至 100 万元**

2009 年 9 月 4 日，福州瑞聚召开股东会，决议：1、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增加至 300 万元。本次增加的注册资本 250 万元中，余泽曦认缴出资 225 万元，毛永泉认缴出资 25 万元；2、公司实收资本由 50 万元增加至 100 万元，本次新增实收资本 50 万元中，余泽曦实缴出资 45 万元，毛永泉实缴出资 5 万元。

2009 年 9 月 25 日，福州宏友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针对本次增资事项出具了编号为“榕宏友验字（2009）第 286 号”的《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9 年 9 月 11 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50 万元，本次变更后公司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 万元，实收资本 100 万元。公司就此次变更事项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

本次增资后，福州瑞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余泽曦	270	90	90%	货币
2	毛永泉	30	10	10%	货币
合计		300	100	100%	

2009 年 9 月，福州瑞聚就上述事项在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7、2011 年 5 月，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法定代表人变更，实收资本增加至 300 万元**

2011 年 4 月 20 日，福州瑞聚召开股东会，决议：1、对公司股权进行变更。余泽曦将所持有的公司 50% 股权，即认缴注册资本 150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 50 万元，以 50 万元价格转让给股东毛永泉；余泽曦将所持有的公司 5% 股权，即认缴注册资本 15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 5 万元，以 5 万元价格转让给林钦妹；余泽曦将所持有的公司 10% 股权，即认缴注册资本 30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 10 万元，以 10 万元价格转让给王碧玉；余泽曦将所持有的公司 25% 股权，即认缴注册资本 75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 25 万元，以 25 万元价格转让给张扬；2、选举毛永泉为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3、公司实收资本由 100 万元增加至 300 万元。同日，上述股权转让各方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相应的《股权转让协议》。各受让方受让股权后，均已按照受让的认缴注册资本份额分别依法缴足了上述认缴出资额。公司对上述变更事项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

2011 年 5 月 13 日，福建弘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福州瑞聚实收资本情况出具了编号为“闽弘华业字（2011）914 号”的《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1 年 5 月 11 日止，公司已收到毛永泉、林钦妹、王碧玉和张扬新缴纳的出资合计人民币 200 万元整，各股东本次增加实收资本后，公司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整。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加实收资本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毛永泉	180	180	60%	货币
2	张扬	75	75	25%	货币
3	王碧玉	30	30	10%	货币
4	林钦妹	15	15	5%	货币
合计		300	300	100%	

2011年5月，福州瑞聚就上述事项在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8、2011年8月，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000万元

2011年8月2日，福州瑞聚召开股东会，决议：1、福州瑞聚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由300万元增至1000万元。本次增加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中，林钦妹增资35万元，王碧玉增资70万元，张扬增资175万元，毛永泉增资420万元。  
2、公司对此次变更事项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1年8月11日，福州兴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事项出具了编号为“闽兴佳验字（2011）第0678号”的《验资报告》。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毛永泉	600	600	60%	货币
2	张扬	250	250	25%	货币
3	王碧玉	100	100	10%	货币
4	林钦妹	50	50	5%	货币
合计		1000	1000	100%	

2011年8月，福州瑞聚就上述事项在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9、2011年9月，公司名称变更**

2011年8月31日，福州瑞聚召开股东会，决议将公司名称变更为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1年9月6日，福州市鼓楼区工商局出具（鼓）登记内名预核字[2011]第9230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名称为：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1年9月，有限公司向福州市鼓楼区工商局就上述事项申请变更登记，并取得福州市鼓楼区工商局换发的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10、2013年2月，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住所变更**

2013年2月2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1、张扬将所持的公司20%股权共200万元出资额以200万元价格转让给毛永泉，将所持有的公司5%股权共50万元出资额以50万元价格转让给新股东王桂兰；2、公司住所变更为“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79号外运大厦三层西”；3、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通信信息工程设计、勘查、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网络工程、建筑工程、通信工程施工（以资质证书为准）；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电气设备、电子产品的批发、代购代销。（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经营）。”同日，股权转让各方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对此次变更事项修改了公司章程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瑞聚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毛永泉	800	800	80%	货币
2	王碧玉	100	100	10%	货币
3	林钦妹	50	50	5%	货币
4	王桂兰	50	50	5%	货币
合计		1000	1000	100%	

2013 年 2 月，有限公司向福州市鼓楼区工商局就上述事项申请变更登记，并取得福州市鼓楼区工商局换发的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11、2013 年 9 月，公司经营范围变更**

2013 年 9 月，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通信信息工程设计、勘查、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网络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通信工程设计、施工（以资质证书为准）；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电气设备、电子产品的批发、代购代销。许可经营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有效期至 2018 年 4 月 3 日）（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公司对此次变更事项修改了公司章程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3 年 9 月，有限公司向福州市鼓楼区工商局就上述事项申请变更登记，并取得福州市鼓楼区工商局换发的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12、2013 年 12 月，有限公司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林钦妹将所持的公司 5% 股权共 50 万元出资额以 50 万元价格转让给毛永泉；王碧玉将所持有的公司 3% 股权共 30 万元出资额以 30 万元价格转让给陈日；王碧玉将所持有的公司 3% 股权共 30 万元出资额以 30 万元价格转让给董栋；王碧玉将所持有的公司 4% 股权共 40 万元以 40 万元价格转让给姚江华；王桂兰将所持有的公司 3% 股权共 30 万元出资额以 30 万元价格转让给张东亮；王桂兰将所持有的公司 2% 股权共 20 万元出资额以 20 万元价格转让给李芝云。同日，股权转让各方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对此次变更事项修改了公司章程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单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毛永泉	850	850	85%	货币

<b>2</b>	姚江华	40	40	4%	货币
<b>3</b>	董栋	30	30	3%	货币
<b>4</b>	张东亮	30	30	3%	货币
<b>5</b>	陈日	30	30	3%	货币
<b>6</b>	李芝云	20	20	2%	货币
<b>合计</b>		<b>1000</b>	<b>1000</b>	<b>100%</b>	

2013 年 12 月，有限公司向福州市鼓楼区工商局就上述事项申请变更登记，并取得福州市鼓楼区工商局换发的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主办券商及公司律师核查，瑞聚有限历史上存在股权代持情形，具体如下：

2011 年 5 月，王碧玉从余泽曦受让的瑞聚有限 10% 股权，实际系分别代姚江华、董栋、陈日持有，其中代姚江华持有 4% 股权，代董栋持有 3% 股权，代陈日持有 3% 股权。林钦妹从余泽曦受让的瑞聚有限 5% 股权，实际系代毛永泉持有。

2013 年 2 月，王桂兰从张扬受让的瑞聚有限 5% 股权，实际系分别代张东亮和李芝云持有，其中代张东亮持有 3% 股权，代李芝云持有 2% 股权。

截至 2013 年 12 月股权代持解除前，股权代持情况具体如下：王碧玉代姚江华持有瑞聚有限 4% 股权，王碧玉代董栋持有瑞聚有限 3% 股权，王碧玉代陈日持有瑞聚有限 3% 股权；林钦妹代毛永泉持有瑞聚有限 5% 股权；王桂兰代张东亮持有瑞聚有限 3% 股权，王桂兰代李芝云持有瑞聚有限 2% 股权。

经主办券商和公司律师核查，上述股权代持形成的原因是由于瑞聚有限创业初期规模较小，为保证创业团队的团结和稳定，公司各实际股东经协商，决定由名义股东代持股权。

为使公司股权明晰，2013 年 12 月，瑞聚有限决定对上述股权代持情形进行还原。

2013 年 12 月 10 日，王碧玉分别与董栋、陈日、姚江华签订《解除股权代持协议》，王桂兰分别与张东亮、李芝云签订《解除股权代持协议》，林钦妹与毛永泉签订《解除股权代持协议》。《解除股权代持协议》签署各方确认：王碧玉、

王桂兰、林钦妹系分别代董栋、陈日、姚江华、张东亮、李芝云、毛永泉持有瑞聚有限股权，董栋、陈日、姚江华、张东亮、李芝云、毛永泉为该代持股权的实际持有人。代持人与实际持有人双方之间未因股权代持产生任何争议、纠纷；解除委托持股关系后，董栋、陈日、姚江华、张东亮、李芝云、毛永泉将代持股权收归本人持有；王碧玉、王桂兰、林钦妹承诺自该等协议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无条件配合办理有关股东变更登记所需的手续。

2013 年 12 月 10 日，瑞聚有限召开股东会，形成上述股权转让暨股权代持解除的股东会决议，并由各方分别于同日签署了相应的《股权转让协议》。2013 年 12 月 25 日，瑞聚有限完成了上述股权代持行为解除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因此，主办券商认为，瑞聚有限虽在历史上曾出现过股权代持情形，但在 2013 年 12 月，代持人和被代持人已签订《解除股权代持协议》，并且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股权代持情形已解除。该等股权代持解除后，各股东所持有的股权合法、有效，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 **13、2014 年 3 月，瑞聚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2 月 18 日，瑞聚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将瑞聚有限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名称暂定为“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托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瑞聚有限的净资产进行了审计，并于 2014 年 2 月 18 日出具了“瑞华审字[2014]01840010 号”《审计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瑞聚有限在基准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额为人民币 10,404,061.96 元。

亚洲（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受托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瑞聚有限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并于 2014 年 2 月 18 日出具了“京亚评报字[2014]第 027 号”《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拟进行企业改制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评估报告》。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瑞聚有限在基准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1,258.49 万元。

2014 年 2 月 18 日，瑞聚有限全体股东就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事宜签署了

《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明确了瑞聚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方式、发起人认购股份的数额和比例、发起人权利及义务等事项。

2014年3月11日，瑞聚有限进行了企业名称预先核准登记，取得了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闽)登记内名变核字[2014]第2720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瑞聚有限名称变更为“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3月19日，瑞聚有限各发起人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的报告》、《关于变更设立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报告》、《关于发起人以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折股情况的报告》、《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议案，决定按照公司折股方案，将上述净资产10,404,061.96元折合股份总数1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其余净资产值404,061.96元计入资本公积。并选举产生了瑞聚股份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

2014年3月26日，经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注册登记，公司领取了注册号为35010010016757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瑞聚股份设立时各发起人认购的股本、股份数及所占比例为：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毛永泉	850	85%	净资产折股
2	姚江华	40	4%	净资产折股
3	董栋	30	3%	净资产折股
4	张东亮	30	3%	净资产折股
5	陈日	30	3%	净资产折股
6	李芝云	20	2%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000	1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上。

## (六) 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 (七) 公司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拥有福建瑞鸿软件科技有限公司1家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福建瑞鸿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于2014年3月14日在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设立，注册号：350100100371285。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外运大厦三层西；法定代表人：董栋；注册资本：500万元；营业期限：2014年3月14日至2034年3月13日；经营范围：软件开发及系统集成、信息技术研发、电子通讯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批发零售电子产品、通讯设备（不含无线发射装置、卫星地面接收设施）、计算机及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介绍

### (一) 公司董事

本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1、毛永泉，董事长，男，197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毕业于福州大学通信与电子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工程师。2001年7月至2009年5月，在福建富春通信咨询有限公司历任部门经理、总经理助理；2009年5月至2011年5月，在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任监事；2011年5月至2014年3月，在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现持有公司股份8,500,000股，占总股本的85%；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除持有公司股份外未持有其他公司的出资额或股份。

2、董栋，董事，男，197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毕业于武汉工业大学工程力学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9年7月至2000年5月，在福州宝成石材工艺有限公司任放样员、质检员；2000年6月至2010年3月，在福建富春通信咨询有限公司历任设计员、项目经理、部门经理等职；2010年3月至2011年5月，在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任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5月至2014年3月，在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任监事；2013年

1月至2013年11月，任福建瑞纵通信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技术负责人；现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持有公司股份300,000股，占总股本的3%；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除持有公司股份外未持有其他公司的出资额或股份。

3、张东亮，董事，男，198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毕业于哈尔滨工程大学电子信息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工程师。2005年7月至2009年9月，在福建富春通信咨询有限公司历任市场部副经理、通信部副经理；2009年10月至2013年12月，在福建福诺移动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历任营销部副经理、销售中心经理；2014年1月至2014年3月，在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现持有公司股份300,000股，占总股本的3%；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除持有公司股份外未持有其他公司的出资额或股份。

4、林歆，董事，女，197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毕业于厦门大学会计专业，本科学历，会计师。1997年7月至2005年9月，在福州旺旺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历任会计、经理助理；2005年10月至2010年2月，在福建富春通信咨询有限公司历任主办会计、经理助理；2010年3月至2014年3月，在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现任股份公司财务总监。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未持有公司股份及其他公司的出资额或股份。

5、江多默，董事，男，1977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毕业于厦门大学通信工程专业，2008年毕业于厦门大学软件工程领域工程硕士专业，本科学历，工程硕士，工程师。2000年7月至2001月5月，在厦门网捷软件有限公司任软件开发工程师；2001年5月至2002年6月，在福建国脉科技有限公司任软件开发工程师、系统集成工程师；2002年6月至2005年9月，在福厦门恒信网元通信有限公司任软件开发工程师；2005年9月至2010年6月，在厦门闻达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总监；2010年7月至2014年3月，在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任系统集成部总监；现任股份公司系统集成部总监。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未持有公司股份及其他公司的出资额或股份。

公司本届董事的任期为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三年。

## (二) 公司监事

本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魏珊、汪勇军为股东监事，陈平为职工监事，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1、魏珊，监事会主席，女，198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毕业于西安邮电学院测控技术与仪器专业，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2007 年 8 月至 2009 年 9 月，在福建富春通信有限公司任市场专员；2009 年 10 月至 2014 年 3 月，在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任市场部副经理；现任股份公司市场部副经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未持有公司股份及其他公司的出资额或股份。

2、汪勇军，监事，男，1976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郑州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本科学历，工程师。1999 年 9 月至 2001 年 3 月，在中通建北京设计院任市话设计工程师；2001 年 4 月至 2003 年 6 月，在珠海大德福州办事处任 BTS 工程师；2003 年 7 月至 2010 年 2 月，在福建富春通信咨询有限公司任无线设计工程师、项目经理；2010 年 4 月至 2014 年 3 月，在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任设计部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设计部经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未持有公司股份及其他公司的出资额或股份。

3、陈平，职工监事，男，1981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毕业于福州大学电子信息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2007 年 7 月至 2010 年 9 月，在福建国脉科技有限公司，任项目负责人；2010 年 9 月至 2014 年 3 月，在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任企业发展部经理助理；现任股份公司企业发展部经理助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未持有公司股份及其他公司的出资额或股份。

公司本届监事的任期为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三年。

## (三)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 4 名，基本情况如下：

- 1、毛永泉先生，总经理，详见本节“四、（一）公司董事”部分。
- 2、董栋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详见本节“四、（一）公司董事”部分。
- 3、张东亮先生，副总经理，详见本节“四、（一）公司董事”部分。
- 4、林歆女士，财务总监，详见本节“四、（一）公司董事”部分。

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三年。

##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合并口径）

最近两年，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325.24	1,823.3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40.41	828.1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万元）	1,040.41	828.11
每股净资产（元）	1.04	0.8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元）	1.04	0.8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5.26%	54.58%
流动比率（倍）	1.76	1.76
速动比率（倍）	1.76	1.75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营业收入（万元）	1,650.86	1,115.86
净利润（万元）	212.29	17.5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12.29	17.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12.25	17.5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12.25	17.51
毛利率（%）	48.27%	44.52%
净资产收益率（%）	20.40%	2.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0.40%	2.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02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85	2.65
存货周转率(次)	357.90	278.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95.29	-392.8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0	-0.39

##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 (一) 主办券商

名 称：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树财  
 注 册 地 址： 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办 公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28 号恒奥中心 D 座 5 层  
 电 话： 010-63210619  
 传 真： 010-68573837  
 项目负责人： 李博文  
 项目组成员： 刘东旭、徐罗平、李高

### (二) 挂牌律师

名 称： 北京市天拓律师事务所  
 负 责 人： 金铮  
 住 所： 北京市丰台区右外大街 2 号迦南大厦 A 座 2307 室  
 邮 编： 100069  
 电 话： 010-63548550  
 传 真： 010-63548588  
 经 办 律 师： 李军 金辉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 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杨剑涛

注 册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邮 编: 100039  
电 话: 010-53796368  
传 真: 010-53796509  
经办注册会计师: 高毅 司文召

#### (四) 股票登记机构

名 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楼  
电 话: 010-58598844  
传 真: 010-58598893

#### (五) 拟挂牌场所

名 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 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邮 编: 100033  
电 话: 010-63889512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业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等通信运营商提供通信技术服务的高科技企业，业务范围涵盖通信技术服务的核心流程，包括通信网络规划设计、通信网络优化、信息系统集成、通信工程施工等业务，内容涉及无线通信、有线通信、交换通信、数据通信、通信电源、通信建筑、计算机系统集成等多个技术专业领域。

公司自设立以来，持续专注于通信技术服务行业，紧紧抓住我国通信技术更新换代、通信行业跨越式发展的历史机遇，不断加大研发投入，经过多年不懈努力，公司已经成为国内通信技术服务行业中少数具备全流程服务能力的提供商之一。

公司成立至今，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 **二、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及用途**

公司提供的通信技术服务主要包括通信网络规划设计、通信网络优化、信息系统集成、通信工程施工四大类。

#### **(一) 通信网络规划设计**

通信网络是构成多个用户相互通信的多个电信系统互连的通信体系，利用电缆、无线、光纤或者其它电磁系统，传送、发射和接收标识、文字、图像、声音或其它信号，是实现远距离通信的重要基础设施。

通信网络规划设计服务是通信技术服务中的首要环节，为通信运营商各类通信网络（包括核心、数据、业务、无线等）提供建设可行性研究、建设方案编制、网络规划、工程设计等技术服务，同时面向运营商提供前瞻性技术支撑服务。通信网络规划设计是运营商安排网络建设项目和组织施工的主要依据，是后期网络建设顺利实施的前提和保证。该环节的投入占通信网络建设投资规模的比重在2.5%左右。

公司的通信网络规划设计服务主要解决通信网络的建设内容和建设方式问题。主要工作涵盖：（1）通信网络建设可行性研究，即在投资项目决策前，对建设方案的实施可行性及潜在的经济效益进行分析、论证和评价，是实现投资决策科学化的重要依据；（2）提出通信网络规划设计方案，即从专业角度和全程全网的角度出发，整合网络软硬件设备的资源，建设高效稳定的通信网络。通信网络软硬件技术组合方案的质量对于通信网络建设的工作效率和工程质量至关重要。（3）实地勘察设计，即提供施工图纸等工程实施指导文件，主要内容包括设计依据、技术标准、现网情况、现场条件、网络结构、实施方案、工程预算、验收标准、注意事项等，该指导文件是通信运营商进行项目实施和项目验收的技术依据。

## （二）通信网络优化

通信网络建设完成后，通信运营商为增强网络的稳定性、高效性、适用性，以及提升终端用户感知，需要对通信网络进行及时的调整和优化。

公司在接受运营商委托后，通过各种网络优化工具，系统采集并综合分析网络数据，对网络设备进行相应的调整，以实现网络的优化。通信网络优化服务根据运营商技术、内容、服务等不同要求，分为三大服务模式：测试评估服务、指标优化服务、业务与用户感知优化服务，主要内容包括：（1）设备故障排查；（2）网络质量评估；（3）网络质量指标测试；（4）用户业务使用情况报告；（5）改善网络客户感知度；（6）合理调整网络资源；（7）建立和维护长期的网络优化工作平台，建立和维护网络优化档案等。

公司同时还为网络优化服务开发一系列智能网络优化解决方案产品，如自主研发的“智能网络优化管理系统”，在国内率先实现移动通信基站的平台化管理，该系统具备网络数据自动分析，模拟故障环境，自动生成优化方案等先进功能，能够大幅提升前端网络优化工程师工作效率，降低对个人经验的依赖，节约了时间成本。同时，公司创新性推出用户网络信号投诉 APP 应用和无线网络用户质量投诉系统，极大提升了运营商对网络故障投诉的即时获取、精确把握和智能响应能力，化被动网络优化为互动网络优化，实现了网络质量和工作效率跨越性提升。

### (三) 信息系统集成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是指为通信运营商及地产、金融、政府等行业客户提供基于通信网络技术和移动互联网应用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产品。

公司目前开发的主要产品为智能网络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如“网络综合管理系统”、“WLAN 网络个性化监控系统”、“小区参数监控系统”、“基于用户感知的无线网络质量分析平台”等，该方案有效解决了以往运营商在网络管理方面所需投入的大量人力物力问题，减少了对人员素质和经验的依赖。上述产品被通信运营商列为重点新产品，并被指定选用。

同时，公司也将着力开发基于移动互联网的行业应用产品和个人应用产品，并将其作为公司未来新业务的增长点，使产品发展方向由网络层向应用层逐步延伸。

### (四) 通信工程施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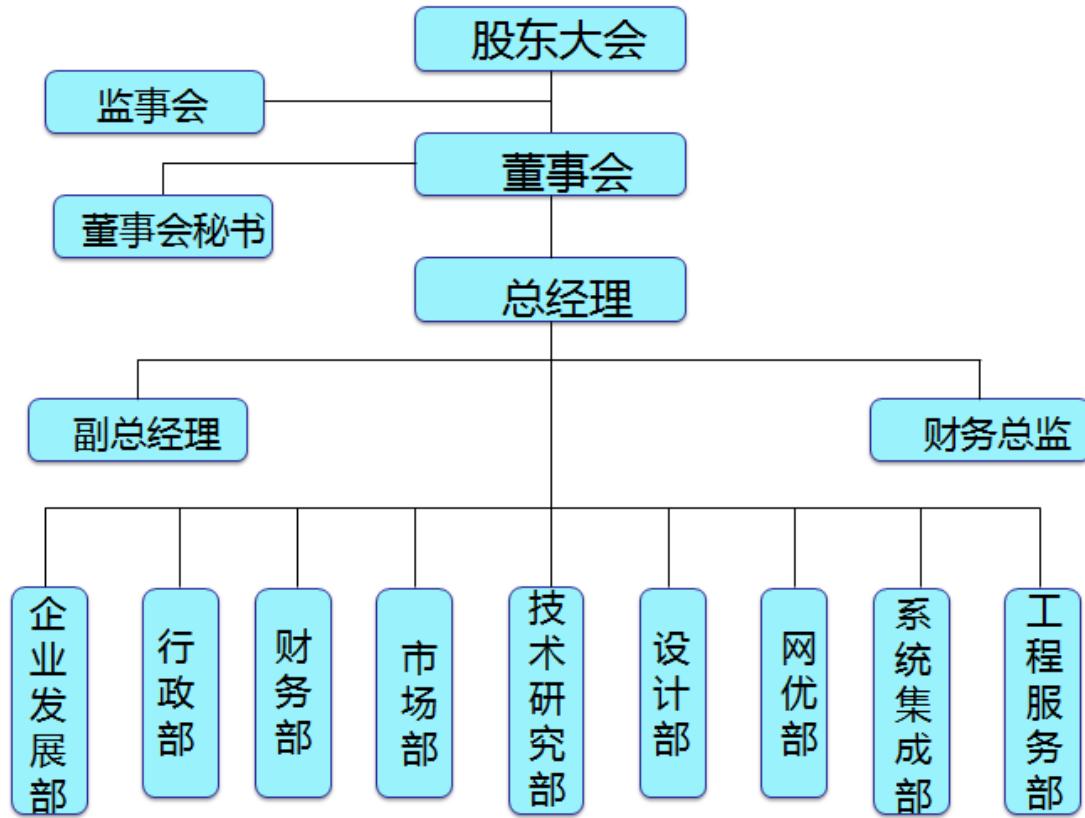
公司的通信工程施工服务主要是以“智能化产品+服务”的模式为通信运营商及地产、金融、政府等行业客户提供室内分布系统、驻地网建设、楼宇智能化工程等项目的设计和施工服务。

其中，智能化产品“DAS 智能全频室内分布系统”是公司重点研发产品，该产品将无线信号源传输出的射频信号通过光纤加软缆将 GSM、TD、TD-LTE 信号进行调节、中频转换传输、实现三网一体化传输覆盖，具备成本低、无线多频段覆盖、频谱利用率高、特定场合覆盖更有效等优点，将成为通信运营商下一阶段室内覆盖的主流方案，是公司未来 3—5 年内的通信工程施工服务的核心产品。

此外，为保证工程质量，降低工程施工成本，公司在 2013 年度代理销售了项目施工建设中的部分设备产品，如数据传输设备 MSAP、EMC 信息存储及管理产品、3M 网线等。

### 三、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和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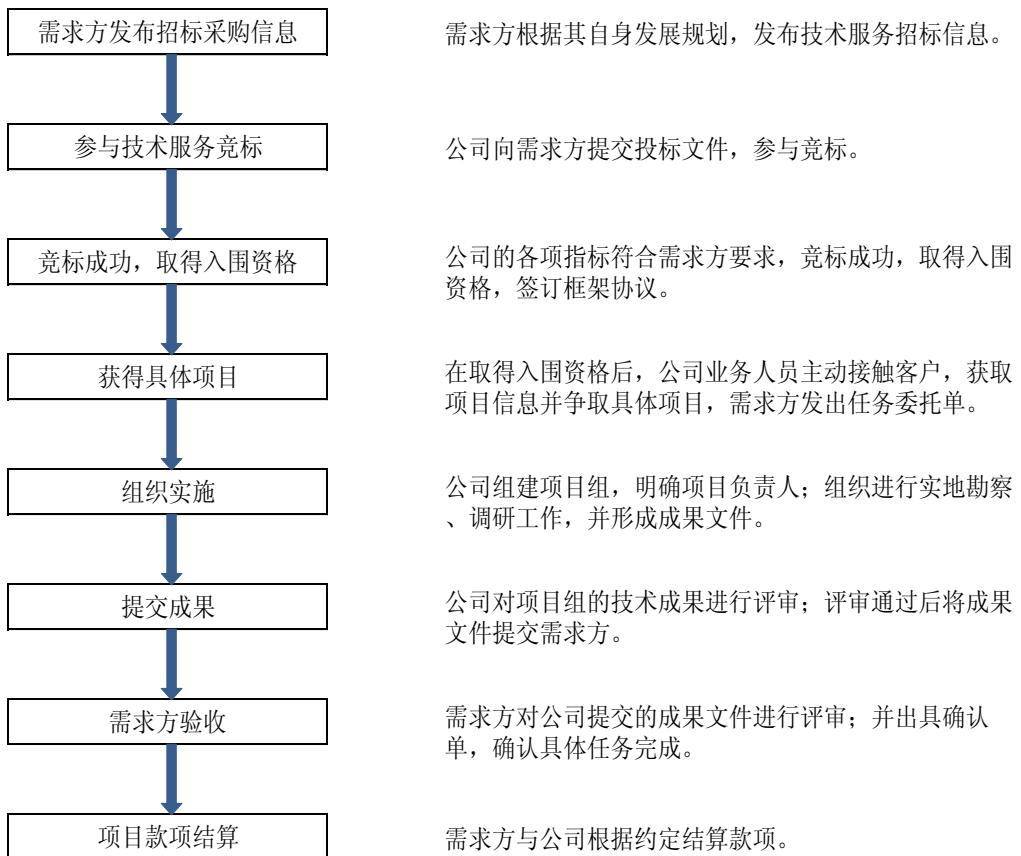
####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 (二) 公司业务流程

##### 1、通信网络规划设计服务

公司的通信网络规划设计服务流程图如下：



每年年初或上年度末，需求方根据其通信网络建设年度计划，进行通信网络建设技术服务招标工作。公司根据自身的产能情况向需求方提交投标文件，需求方在对公司的技术水平、项目经验、过往业绩、发展潜力、服务承诺、响应速度、信誉度等方面进行综合审核评价后，决定公司是否取得年度入围资格。在签订工程服务框架协议内，需求方根据每个具体项目的实际情况，综合考察公司的技术实力、项目经验、服务质量以及对项目所在地情况的熟悉程度等因素，确定公司为某些具体项目的实施单位，并向公司发出《项目委托书》或《项目合作协调表》，约定技术服务要求、服务范围、服务规模和服务收费等。公司取得《项目委托书》或《项目合作协调表》等文件后即组织开展技术服务工作。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对项目技术成果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将成果文件提交需求方，并为需求方提供必要的现场技术指导。需求方根据《项目委托书》或《项目合作协调表》约定的内容，对公司提交的成果文件进行评审确认，出具工作任务确认单，确认具体技术服务项目成果达成，最后根据约定的方式结算技术服务款项。

## 2、通信网络优化

公司的通信网络优化服务流程图如下：



公司首先接受通信运营商或设备厂商的现场检查、技术评估、项目管理经验等方面的综合评定，取得合格供应商资格，并接受项目任务书（约定结算技术服务款项）。公司根据项目规模及要求，组建专业化通信网络优化团队。项目团队考察具体项目地理环境、网络环境等因素，制定最佳网络优化解决方案。接着公司项目团队开始项目优化测评阶段：系统数据收集，整理系统数据，并进行测试分析，确定优化重点和详细计划，接着开展项目实施阶段：网络硬件排障、统计数据、测试数据分析、配置数据分析等工作，以及实施效果观察和反馈。下一步进行项目总结移交阶段：优化总结及项目验收，并进行优化文档移交。最后公司根据与需求方约定的技术服务款项进行项目决算。

### 3、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公司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流程图如下：



首先公司通过招投标或商务谈判方式取得项目，签订合同。接着公司开展项目前期准备工作，进行项目立项，并对项目进行调研、输出立项报告；开展项目推进管理工作，输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工程技术方案，并制定项目推进计划。下一步采购项目施工所需的硬件和软件等，紧接着开始工程施工，包括硬件安装、软件部署、系统调测、系统上线等操作。最后完成工程验收，并交付需求方使用，并根据合同约定进行项目结算。交付使用后，我司继续开展售后服务工作，包括系统培训，日常维护、故障维修等。

#### 4、通信工程施工业务流程

通信工程施工业务流程与信息系统集成类似，详见“3、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流程”。

### 四、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情况

#### (一) 公司通信技术服务所应用的核心技术

公司重视各类技术规范、各通信主设备的研究和应用，并通过定向引进、参

加培训等方式逐步完善技术服务团队。多年来，公司的服务项目涉及使用不同主设备的网络、运营商规划策略各不相同的网络、工程建设质量参差不齐的网络等等，公司通过不断的解决各种各样的技术难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公司通信技术服务所应用的核心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具体内容	应用产品
1	网优资源管理系统	<p>为加强对工程师资源的管控，我们建立开发了针对网优专业的资源管理系统。主要的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工程师技能评定，考核。</li> <li>2. 网优工程师资源库管理</li> <li>3. 网优工程师面试管理</li> <li>4. 网优工程师项目管理。</li> </ol>	<p>通信网络规划设计 通信网络优化 信息系统集成</p>
2	移动网路小区信道参数优化软件	<p>本软件通过采集现网通信数据，对小区进行聚类分析，并根据聚类算法和移动通信网络小区信道配置算法自动进行优化计算，通过图形化界面，报表及图表等方法，有效的呈现小区参数配置数据，提供网络优化人员进行网络设置优化的有效依据。</p> <p>主要的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小区快照数据采集，kpi 数据采集；</li> <li>2. 小区聚类计算；</li> <li>3. 小区信道参数生成</li> <li>4. 报表图表展现</li> <li>5. 自动在线配置参数生成。</li> </ol>	<p>通信网络规划设计 通信网络优化 信息系统集成</p>
3	移动通信网络路测调度指挥系统	<p>为适应新的网优测试生产方式，减轻各地市的保障压力，提升移动运营商网优测试效率，促进优化测试转型，基于此开发“移动通信网络路测调度指挥系统”。主要的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路测资讯 包括资讯管理，资讯发布，资讯内容展示。</li> <li>2. 指标监控管理：通过数据导入，批次管理，可以对各地市级别和全省级别的网络 kpi 指标进行图表方式的展示， web 发布。</li> </ol>	<p>通信网络规划设计 通信网络优化 信息系统集成</p>

		3. 路测任务管理：包括计划管理、执行管理、结果管理三个部分。	
4	移动通信网络路测智能终端应用软件	<p>移动通信网络路测智能终端应用软件采用智能手机终端硬件平台，基于 android 系统开发，实现网络路测专业的导航，网络信息，测试任务信息等功能。主要的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路测任务执行：通过平台获取测试任务，并启动测试功能。</li> <li>2. 路测导航：利用地图 gis 平台，实时显示路测路线，路测网络状况。</li> <li>3. 基站测试功能：在地图图层上显示周边基站情况，包括邻区，信号等。</li> </ol>	<p>通信网络规划设计 通信网络优化 信息系统集成</p>
5	小区网络监控系统	<p>本系统针对移动 TD 小区基站实时 KPI 参数进行网络监控，通过制定相应参数指标范围，实时动态呈现指标突出小区基站情况，及时定位及分析网络质量情况，为网络网优工作人员提供及时有效的工作依据。详细功能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自定义指标阀值范围，用户通过定义 KPI 指标的阀值门限筛选相应的小区 KPI 数据；</li> <li>2. 区域划分，通过区域配置确定区域小区的具体情况；</li> <li>3. 短信提醒，按照用户定制的时间发送短信；</li> <li>4. 定制报表和基础数据服务。</li> </ol>	<p>通信网络规划设计 通信网络优化 信息系统集成</p>
6	智能 GIS 自动测试分析	<p>网络质量是运营商的生命线，随着移动通信运营商的网络规模、用户数量的不断快速发展，提高网络质量已经成为运营商建设维护工作的核心工作。主要功能：及时发现网络质量问题。适应新的网优测试生产方式，减轻运营商的保障压力，提升网优测试效率，促进优化测试转型。</p>	<p>通信网络规划设计 通信网络优化 信息系统集成</p>
7	移动通信网络路测实时监控系统	为适应新的网优测试生产方式，减轻各地市的保障压力，提升移动运营商网优测试效率，促进优化测试转型，基于此开发“移动通信网络路测实时监控系	<p>通信网络规划设计 通信网络优化</p>

		<p>统”。主要的功能：</p> <p>1. GIS 图层：基于 gis 地图技术，显示测试地区，网格图层，基站图层等移动通信路测必要的基础信息。</p> <p>2. 车辆状态：实施跟踪车辆位置，显示测试车辆具体路线，测试路线，车速，测试渗透率等。</p> <p>3. 基站告警指标.</p>	信息系统集成
--	--	--	--------

公司上述核心技术均获得了相应的软件著作权，目前处于小批量应用阶段，多根据通信技术服务实践中的具体需求进行针对性的研发而形成。

公司围绕这些技术和经验编撰了多种技术教材作为员工培训使用，有利于员工在短期内熟练掌握业务流程，同时提高了服务的附加值。

另外，公司持续加大对 4G 网络基础研究领域的投入，通过“移动通信网络环境模拟实验室”研发基地建设，积极参与高新课题项目研究工作，与国内知名大学和研究机构进行前沿课题合作，致力于提高公司在移动通信前沿技术跟踪、自主创新、新产品研发等方面的技术能力，提升通信技术服务水平。

公司的核心技术均为公司自主研发，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公司与主要技术人员均签订了保密协议，防范技术流失风险。

##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 1、软件著作权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八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号	登记号	名称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发证日期	主要研发成员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1	软著登字第 0377981 号	2012SR009945	移动网络小区信道参数优化软件 V1.0	2012/2/15	江多默、游贵喜	原始取得	瑞聚股份

2	软著登字第0381155号	2012SR013119	网优资源管理系统V1.0	2012/2/24	江多默	原始取得	瑞聚股份
3	软著登字第0573924号	2013SR068162	移动通信网络路测实时监控系统V1.0	2013/7/18	卢新灿、余剑木、游贵喜	原始取得	瑞聚股份
4	软著登字第0575573号	2013SR069811	移动通信网络路测智能终端应用软件V1.0	2013/7/20	余剑木、卢新灿、游贵喜	原始取得	瑞聚股份
5	软著登字第0575486号	2013SR069724	移动通信网络路测调度指挥系统V1.0	2013/7/20	游贵喜、余剑木、游贵喜	原始取得	瑞聚股份
6	软著登字第0635939号	2013SR130177	智能GIS自动测试分析系统V1.0	2013/11/21	江多默、陈铭明	原始取得	瑞聚股份
7	软著登字第0636108号	2013SR130346	小区网络监控系统V1.0	2013/11/21	陈铭明、江多默	原始取得	瑞聚股份
8	软著登字第0637129号	2013SR131367	合同项目跟踪管理系统V1.0	2013/11/22	游贵喜、江多默	原始取得	瑞聚股份

上述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主要由公司系统集成部员工江多默、游贵喜、陈铭明、卢新灿、余剑木等研发完成，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人已全部变更至瑞聚股份名下。该等主要研发人员履历如下：

江多默，董事，男，1977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毕业于厦门大学通信工程专业，2008年毕业于厦门大学软件工程领域工程硕士专业，本科学历，工程硕士，工程师。2000年7月至2001年5月，在厦门网捷软件有限公司任软件开发工程师；2001年5月至2002年6月，在福建国脉科技有限公司任软件开发工程师、系统集成工程师；2002年6月至2005年9月，在厦门恒信网元通信有限公司任软件开发工程师；2005年9月至2010年6月，在厦门闻达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总监；2010年7月至2014年3月，在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任系统集成部总监；现任股份公司系统集成部总监。

游贵喜，男，198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毕业于厦门大学计算机科技与技术专业。2011年8月至2014年3月，在福建瑞聚

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任系统集成部项目经理；现任股份公司系统集成部项目经理。

陈铭明，男，198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毕业于闽江学院软件技术专业。2011年9月至2014年3月，在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任系统集成部软件开发工程师；现任股份公司系统集成部软件开发工程师。

卢新灿，男，198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7月毕业于福建省南平市文昌学校机械专业。2011年8月至2014年3月，在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任系统集成部软件开发工程师；现任股份公司系统集成部软件开发工程师。

余剑木，男，199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毕业于福建交通职业技术学院软件技术专业。2011年9月至2014年3月，在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任系统集成部软件开发工程师。现任股份公司系统集成部软件开发工程师。

## 2、公司取得的业务资格和资质情况

### (1) 公司的业务资格

序号	证书证明	证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1	技术贸易机构资格证	闽科市字 K2013-049号	福建省科 技厅	2013年4月11日

技术贸易机构资格证主要用于福建省范围内从事技术贸易活动的法人、其他组织和公民。根据《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管理办法》（国科发政字[2000]63号）规定，企业要进行技术合同认定登记，需要办理“福建省技术贸易机构资格证”备案，方能进行技术合同认定，技术合同认定后可以享受税收优惠，主要内容为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计算机软件产品，可按法定17%的税率征收后，对实际税负超过6%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对经过国家版权局注册登记，在销售时一并转让著作权、所有权的计算机软件征收营业税，不征收增值税。

公司签订的合同中有满足技术合同认定条件的，可以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2014年3月20日，福建省科学技术厅颁布关于福建省技术贸易机构备案有关事项的通知，通知内容如下：“各设区市科技局、各有关企业、事业单位：根

据国家减少行政审批事项要求，以及省国税局对技术合同办理税收减免手续不再需要提供“福建省技术贸易机构资格证”，经研究，我厅决定停止“福建省技术贸易机构资格证”备案工作，也不再进行技术贸易机构年检。凡符合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条件的单位和个人，只需凭技术合同原件到所在设区市的技术合同登记机构进行技术合同登记。再持经登记的技术合同原件，到省科技厅进行合同认定并取得认定证明。之后到国税局办理税收减免手续。”

新规定出台后，凡符合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条件的单位和个人，只需凭技术合同原件到所在设区市的技术合同登记机构进行技术合同登记即可。技术合同办理税收减免手续不再需要提供“福建省技术贸易机构资格证”。

## （2）公司取得的资质情况

序号	证书证明	证号	业务内容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可承担业务范围
1	通信用户管线建设企业资质	通信（线）1214022	可在全国范围内承担连接至公用通信网的用户通信管道、用户通信线路、综合部布线、及其配套设备的工程建设	2013年11月27日	2018年11月26日	全国
2	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企业资质	通信（集）12214035	承担2000万元以下通信业务网络及电信职称网络系统集成工程项目、承担1000万元以下电信基础网络及集成工程项目	2014年2月28日	2019年2月27日	全国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闽A2.B2-20130013	业务内容：（一）网络托管业务 （二）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	2013年11月12日	2018年4月3日	福建省
4	建筑企业资质-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	B3204035010019	可承担工程造价600万元及以下的建筑智能化工程的施工	2014年2月8日	--	全国
5	福建省科技型企业	201305910292	--	2014年1月17日	2017年1月16日	--

公司的业务主要涵盖通信网络规划设计、通信网络优化、信息系统集成、通信工程施工四个领域，每个业务领域需要的资质情况为：（1）通信网络规划设计。该项业务公司主要提供提供建设可行性研究、建设方案编制、网络规划、工程设计等技术服务，主要依赖人力资源完成，不需要资质。（2）通信网络优化。该项业务公司主要通过各种网络优化工具，系统采集并综合分析网络数据，对网络设备进行相应的调整，以实现网络的优化。目前国家对从事该项业务的企业无相关资质要求。（3）信息系统集成。该项业务需要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企业资质，公司目前已经取得。（4）通信工程施工。该项业务需要通信用户管线建设企业资质，该项资质公司已经取得。

此外，公司持有的增值电信业务资质主要用于补充现有业务开展需要，公司拟准备开展此项业务；建筑智能化资质主要用于补充信息系统集成业务和通信工程施工业务使用，如楼宇信息化建设施工项目需要此项资质作为补充。综上所述，公司已经取得目前所有业务的完备的经营资质。

其中，通信用户管线建设企业资质、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企业资质、建筑企业资质-建筑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可在全国范围内承担业务，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可在福建省范围内承担业务。

### （三）公司房产、土地及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使用情况

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办公场所均为租用房屋，公司主要办公场所租赁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出租方	地址	产权证编号	租赁期限	租金情况
1	福建外运公司	福州市湖东路 79号外运大厦 三层西	榕房权证 R 字第 0609070 号	2013. 1. 21-2014. 1. 20	6, 300/月
				2014. 1. 21-2015. 1. 31	7, 140/月
2	陈晶	福州市鼓楼区 湖东路 97 号 欣华楼 8 层 701 单元、702 单元	榕房权证 R 字第 0322578 号	2011. 8-11-2012. 8. 10	19, 000/月
				2012. 8. 11-2013. 8. 10	20, 300/月
				2013. 8. 11-2014. 8. 10	21, 753/月

3	林苏	福州市湖东路 97号欣华楼6 楼601室	榕房权证R字第 0310460号	2013.10.1-2015.12.31	10,800/月
---	----	----------------------------	---------------------	----------------------	----------

公司与房屋出租方福建外运公司、林苏、陈晶均为正常的房屋租赁关系，出租方与公司以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任何关联关系。

经对比同一办公楼的其他房屋出租价格和查询相关附近的房屋出租价格，公司三处房屋租赁价格与房屋所在地的市场价格相比是公允的。公司与租赁方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租赁关系稳定，公司租赁的房屋都是普通的办公场所，相关类型的房屋出租较多，如房屋搬迁，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电子设备、办公家具、运输工具三大类，目前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不存在过度贬损情形。如一旦损坏，公司能以市场价格迅速购置补充，不会因此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增加	2013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809,047.19	121,879.20		930,926.39
其中：电子设备	524,272.19	121,879.20		646,151.39
办公家具	34,140.00			34,140.00
运输工具	250,635.00			250,635.00
二、累计折旧		2013年新增	2013年计提	
累计折旧合计	226,869.40		169,798.34	396,667.74
其中：电子设备	146,501.71		138,985.46	285,487.17
办公家具	8,936.85		7,002.48	15,939.33
运输工具	71,430.84		23,810.40	95,241.24
三、账面净值合计	582,177.79			534,258.65
其中：电子设备	377,770.48			360,664.22
办公家具	25,203.15			18,200.67
运输工具	179,204.16			155,393.76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运输工具				
五、账面价值合计	582,177.79			534,258.65
其中：电子设备	377,770.48			360,664.22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增加	2013 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家具	25,203.15			18,200.67
运输工具	179,204.16			155,393.76

#### (四) 公司员工情况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员工 131 人，构成情况如下：

##### 1、按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0	0%
40-49 岁	0	0%
30-39 岁	45	38.14%
30 岁以下	86	61.86%
<b>合计</b>	<b>131</b>	<b>100.00%</b>

##### 2、按职位结构划分

职位类别	人数	占比
行政管理人员	13	9.92%
财务人员	5	3.82%
销售人员	5	3.82%
研发与工程技术人员	108	82.44%
<b>合计</b>	<b>131</b>	<b>100.00%</b>

##### 3、按学历学位结构划分

学历学位	人数	占比
博士或硕士研究生	1	0.76%
本科	77	58.78%
专科	49	37.41%
专科以下	4	3.05%
<b>合计</b>	<b>131</b>	<b>100.00%</b>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包括汪勇军、李仕谈、江多默三人。具体情况如下：

汪勇军，男，1976 年 7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1999 年就读于郑州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获本科学历。1999 年 9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中通建北京设计院福州办事处通信线路设计工程师；2001 年

4月至2003年6月，任珠海大德企业福州办事处BTS工程师；2003年7月-2010年4月，任福建富春通信咨询有限公司无线设计工程师，项目经理。2010年4月至今，就职于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设计事业部经理。全面负责、主持部门的生产和行政管理工作，组织本部门员工完成部门的生产任务和各项经济技术指标，提高经济效益。未在公司及其他公司持有股份。

李仕谈，男，1981年7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至2001年就读侨兴轻工学校电科系，获中专学历；1999年至2001年就读福州大学电子系，获专科学历；2010年至2013就读电子科技大学，获本科学历。2004年至2008年，三元达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技术员；2008年至2010年，福建富春通信咨询有限公司，无线通讯设计员；2010年至今，就职于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现任工程服务部部门经理。全面负责、主持部门的生产和行政管理工作，组织本部门员工完成部门的生产任务和各项经济技术指标，提高经济效益。未在公司及其他公司持有股份。

江多默，男，1977年6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6年9月至2000年7月就读厦门大学电子工程系，获本科学位；2005年9月至2008年9月就读厦门大学软件学院，获硕士学位。2000年7月至2001年5月，历任厦门网捷软件有限公司软件开发工程师；2001年5月至2002年6月历任福建国脉科技有限公司软件开发工程师、系统集成工程师；2002年6月至2005年9月，历任福厦门恒信网元通信有限公司软件开发工程师，项目经理；2005年9月至2010年6月，历任厦门闻达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0年7月至今，就职于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现任系统集成部技术总监。全面负责、主持部门的生产和行政管理工作，组织本部门员工完成部门的生产任务和各项经济技术指标，提高经济效益。未在公司及其他公司持有股份。

## （五）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	-------	-------

研发费用	1,404,959.35	1,013,710.15
研发费用占收入比重	8.51%	9.08%

公司自成立以来，持续专注于通信技术服务领域，每年投入大量研发费用以打造公司核心竞争力。

## 五、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 (一) 公司业务收入构成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型划分为通信网络规划设计收入、通信网络优化收入、信息系统集成收入、通信工程施工收入等。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通信网络规划设计	8,801,039.08	53.31%	4,649,126.62	41.66%
通信网络优化	5,188,686.74	31.43%	4,675,424.68	41.90%
信息系统集成	1,488,795.36	9.02%	1,794,819.55	16.08%
通信工程施工	838,818.53	5.08%	39,221.59	0.35%
其他	191,263.25	1.16%		
<b>合计</b>	<b>16,508,602.96</b>	<b>100.00%</b>	<b>11,158,592.44</b>	<b>100.00%</b>

公司为保证通信网络建设工程质量并实现项目利润最大化，2013 年度代理销售了项目建设中的部分设备产品，如数据传输设备 MSAP、EMC 信息存储及管理产品、3M 网线等，该部分收入归为其他收入，金额为 191,263.25 元，占 2013 年收入比重为 1.16%。

### (二)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经营的业务主要是公司技术人员提供的通信网络规划设计、网络优化、信息系统集成、工程施工等服务，受市场原材料采购价格、能源供应情况影响较轻。

公司为通信技术服务企业，轻资产运行，主要为通信技术服务的委托方提供技术服务。日常所消耗的能源主要是公司各管理部门消耗的水、电等，发生的营业成本主要为技术人员的薪酬及五险一金等支出。不存在向供应商采购原材料的情形。

为使主要资源与精力集中于核心工作，实现公司内部利润最大化，公司会将所承接的项目中的部分工作委托外部第三方予以完成，属于劳务采购范畴。公司承接项目后，会对项目中的部分基础劳务性工作内容进行评判，如认为需要寻找外部资源来协助，公司则会将部分业务委托给第三方完成。该部分基础劳务性工作属于非核心、较为简易的工作，但项目综合管理、质量控制等责任最终由公司来承担。

2013 年度，公司劳务采购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劳务采购金额	占成本的比重	履行情况
1	宁德中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宁德新能源宿舍光纤增容、42 号连廊及厂房 3 综合布线工程	239,000.00	2.80%	履行完毕
2	福州铭泰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三明宏宇花园三期小区（351 户）皮线光缆引入工程及邮电规划设计院工程	679,024.69	7.95%	履行完毕
3	福州新明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福州移动闽侯中医院 WLAN 室内覆盖系统公司	60,600.00	0.71%	履行完毕
合计			978,624.69	11.46%	

2013 年，公司将通信工程施工项目中的部分业务委托给第三方公司完成，其中将宁德新能源宿舍光纤增容、42 号连廊及厂房 3 综合布线工程中委托给宁德中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予以完成，将三明宏宇花园三期小区（351 户）皮线光缆引入工程及邮电规划设计院工程中委托给福州铭泰通信工程有限公司予以完成，将福州移动闽侯中医院 WLAN 室内覆盖系统中委托给福州新明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予以完成。由于此类工作为基础性的劳务工作，不需要专门的资质。

2012 年，公司劳务采购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劳务采购金额	占成本的比重	履行情况
1	福州市晋安区家好汽车租赁店	通信技术服务 查勘租车费	193, 600. 00	3. 13%	履行完毕
2	福建先锐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通信 TD-LTE 工程预算管理系统软件开发	435, 800. 00	7. 04%	履行完毕
合计			629. 400. 00	10. 17%	

2012 年，公司委托第三方协助完成的业务主要为委托福建先锐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开发的通信 TD-LTE 工程预算管理系统，即公司系统集成部将所承接的福建福诺网优系统软件开发业务中的一个子模块即 TD-LTE 工程预算系统管理子系统委托先锐公司协助完成。此外，公司的汽车租赁费为公司通信技术服务业务中发生的查勘租车费。

经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访谈，公司与上述企业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将上述业务委托给第三方企业完成获得终端客户的许可，不存在潜在合同纠纷。

2013 年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为 48. 27%。其中，自营业务毛利率为 49. 83%，外包业务的毛利率为 32. 01%。外包业务的毛利率较自营业务毛利率低的原因主要在于外包出去的部分工作主要为基础性的劳务工作，属于劳务采购范畴。所以其毛利率低于自营业务的毛利率。具体情况为，公司委托给宁德中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完成项目的毛利率为 44. 93%、委托给福州铭泰通信工程有限公司完成项目的毛利率为 9. 73%、委托给福州新明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完成的项目的毛利率为 76. 07%。2013 年度，公司的劳务采购较小，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 11. 46%，对公司销售净利率、资产周转率、流动比率的影响较小。

2012年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为44.52%。发生的劳务采购主要是计入营业成本的查勘租车费及通信TD-LTE工程预算管理系统软件开发支出，其合计金额为629,400.00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为10.17%。

总体来看，公司的劳务采购业务金额较小，比重较低。劳务采购作为公司核心业务的一个有益补充，优化了公司的人力资源配置，对公司核心业务的发展起到了一个重要的促进作用。

### （三）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客户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及下属分公司、福建福诺移动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上海邮电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公司等实力雄厚的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2013 年	1	福建福诺移动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4,721,018.53	28.60%
	2	上海邮电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公司	3,246,744.83	19.67%
	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2,860,315.55	17.33%
	4	福建中移通信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2,316,933.55	14.03%
	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福建有限公司莆田分公司	977,250.33	5.92%
		合计	<b>14,122,262.79</b>	<b>85.55%</b>
2012 年	1	福建福诺移动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5,818,320.94	52.14%
	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1,759,889.14	15.77%
	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福建有限公司莆田分公司	1,028,709.44	9.22%
	4	上海邮电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公司	907,835.65	8.14%
	5	福建中移通信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899,871.69	8.06%
		合计	<b>10,414,626.86</b>	<b>93.33%</b>

公司目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公司与报告期内的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 （四）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销售合同情况

年度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元)	销售内容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履约金额

2013 年	福建福诺移动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5,004,279.64	信息工程勘察设计、信息网络优化及信息系统集成	2013年8月22日	一年	正在履行，将于2014年8月完成	3,089,710.26
	福建中移通信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2,455,949.56	信息网络优化	2013年1月1日	框架协议未约定期限	已完成	2,455,949.56
	上海邮电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公司	1,521,584.32	信息工程勘察设计	2011年4月1日	框架协议未约定期限	已完成	1,521,584.3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1,430,156.70	信息工程勘察设计	2013年5月10日	框架协议未约定期限	已完成	1,430,156.7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福建有限公司莆田分公司	1,035,885.35	信息网络优化	2013年7月4日	一年	正在履行，将于2014年6月30日完成	483,333.37
	合计	11,447,855.57					8,980,734.21
2012 年	福建福诺移动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6,518,416.50	信息工程勘察设计、信息网络优化及信息系统集成	2011年8月22日	一年	已完成	6,518,416.5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福建有限公司莆田分公司	1,044,400.00	信息网络优化	2012年7月1日	一年	已完成	1,044,400.00
	福建中移通信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931,579.30	信息网络优化	2012年2月1日	十一个月	已完成	931,579.3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508,217.65	信息工程勘察设计	2011年3月1日	框架协议未约定期限	已完成	508,217.6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福建有限公司宁德分公司	210,000.00	信息网络优化	2012年10月26日	三个月	已完成	210,000.00
	合计	9,212,613.45					9,212,613.45

公司与上述客户签订的合同为框架性合同，披露的合同金额为当年度所确认的含税金额。

## 2、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元)	销售内容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福建福诺移动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框架协议分包协议	通信网络规划设计	2013年8月22日	正在履行

2	福建福诺移动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框架资源分包协议	网络优化	2013年8月22日	正在履行
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福建有限公司莆田分公司	1,000,000.00	2013年仙游县、涵江区、秀屿区分公司日常投诉处理和三网网络测试优化服务合同	2013年7月1日	正在履行
4	福建中移通信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框架协议	2014年度网络测试优化业务各种服务	2014年1月	正在履行
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合作框架协议	通信网络规划设计	2013年5月	正在履行
6	上海邮电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框架协议	通信网络规划设计	2011年4月1日(合同期限自动顺延)	正在履行
7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通信工程施工框架协议	通信工程施工(福建联通室内分布及WLAN系统集成施工)	2013年7月	正在履行

公司与客户签订的框架合同其金额根据项目实施过程中实际发生的最终金额进行确认。目前，公司除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福建有限公司莆田分公司签订的1,000,000.00金额的合同外，其余均为框架性协议，目前均处于正在履行阶段。

## 六、公司的商业模式

### (一) 销售模式

公司承揽业务的方式主要包括招投标方式、合格供应商制度方式、商务谈判方式三种。

#### 1、招投标方式

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承揽的业务主要集中在通信网络规划设计及针对运营商的室内分布系统集成项目。通信运营商及其下属设计院根据不同需求，通常采用招投标方式采购其所需的通信技术服务，对于该类客户，公司销售流程是：在客户向公司发送招标书后，公司市场部及专业技术部门完成项目方案及标书制作，并由市场部或者专业技术部门提供报价并将标书送至客户，然后客户根据标书进行综合评审，待确定中标后，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

#### 2、合格供应商制度方式

公司通过合格供应商制度取得的业务主要是通信网络优化及信息系统集成

业务。公司在接受通信运营商及其下属设计院、通信设备厂商的现场检查、技术评估、项目管理经验等方面的综合评定后，取得合格供应商资格。双方根据公司客户资源、技术实力、市场维护能力进行具体项目谈判，通过任务下达方式，实现双方合作。

### **3、商务谈判方式**

公司通过商务谈判方式承揽的业务主要是通信工程施工业务，通信工程施工主要是为客户提供智能楼宇、驻地网建设施工等服务。

#### **(二) 采购模式**

公司为通信技术服务企业，不存在为生产产品而采购原材料的情形。公司采购的资产主要为电子设备、办公家具、运输工具等固定资产，以及列入管理费用核算的办公用品等。

#### **(三) 生产或服务模式**

公司为服务型企业，主要提供通信技术服务。技术服务内容详见“二、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及用途”，技术服务流程详见“三、(二) 公司业务流程”。

## **七、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系通信技术服务提供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2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代码I）中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代码I65）；根据国家统计局2011年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代码I）中的电信业（代码I631）。

### **(一) 行业管理体制和相关产业政策**

#### **1、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我国通信技术服务业由政府部门和行业协会共同管理。

工业和信息化部是本行业的主管部门，主要负责相关产业政策的制定、通信市场监管等。

公司所处行业的自律组织包括中国通信企业协会、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中国通信工业协会、中国软件行业协会等。

## 2、产业政策

2014 年政府工作报告指出，要促进信息消费，实施“宽带中国”战略，加快发展第四代移动通信，推进城市百兆光纤工程和宽带乡村工程，大幅提高互联网网速。

我国把包括通信技术在内的信息产业列为鼓励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国务院连续颁布了若干鼓励扶持该产业发展的政策性文件。与通信行业及通信技术服务行业相关的主要政策如下表：

序号	发布年份	名称	相关内容
1	2013 年	国务院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	1、完善宽带网络基础设施。2、统筹推进移动通信发展。扩大第三代移动通信（3G）网络覆盖，优化网络结构，提升网络质量。根据企业申请情况和具备条件，推动于 2013 年内发放第四代移动通信（4G）牌照。加快推进我国主导的新一代移动通信技术时分双工模式移动通信长期演进技术（TD-LTE）网络建设和产业化发展。3、全面推进三网融合。
2	2013 年	国务院关于印发“宽带中国”战略及实施方案的通知	1、推进区域宽带网络协调发展；2、加快宽带网络优化升级；3、提高宽带网络应用水平；4、促进宽带网络产业链不断完善；5、增强宽带网络安全保障能力。
3	2012 年	通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1、加快信息网络演进升级；2、统筹信息网络整体布局；3、全面深化信息服务应用；4、培育壮大新兴服务业态；5、深化信息通信普遍服务；6、推进三网融合全面展开
4	2012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进一步进入电信业的实施意见》	鼓励民间资本参与电信建设。鼓励民间资本以参股方式进入基础电信运营市场。
5	2011 年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高技术服务业的指导意见	1、充分发挥现有信息网络基础设施的作用，依托宽带光纤、新一代移动通信网、下一代互联网、数字电视网等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大力开展网络信息服务和三网融合业务，着力推进网络技术和业务创新，培育基于移动互联网、云计算、物联网等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的信息服务。2、引导社会资本设立创业投资业，支持符合条件的高技术服务企业在境内外特别是境内创业板上市，加快推进全国性证券场外交易市场建设，拓展高技术服务企业直接融资渠道。

6	2010 年	中央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二五规划的建议	<p>1、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积极有序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节能环保、新能源、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产业，加快形成先导性、支柱性产业，切实提高产业核心竞争力和经济效益。2、全面提高信息化水平。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加快经济社会各领域信息化。3、实现通信网、广播电视台网、互联网“三网融合”，构建宽带、融合、安全的下一代国家信息基础设施。推进物联网研发应用。以信息共享、互联互通为重点，大力推进国家电子政务网络建设，整合提升政府公共服务和管理能力。确保基础信息网络和重要信息系统安全。</p>
7	2010 年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p>加快建设宽带、泛在、融合、安全的信息网络基础设施，推动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核心设备和智能终端的研发及产业化，加快推进三网融合，促进物联网、云计算的研发和示范应用。</p>

### 3、通信技术服务行业基本情况

2013 年，我国通信行业实现了平稳较快发展，信息通信网络稳步优化升级，支撑能力持续提升，有效拉动了社会信息消费潜能，3G 和移动互联网、宽带等业务增长迅猛，新兴应用快速推进。2014 年，宏观经济形势整体复苏回暖、信息通信需求持续扩张，随着信息消费、宽带战略、4G 等产业政策的全面落实，信息通信业有望继续保持平稳较快发展态势。

通信行业产业链由网络层、应用层、终端层三个层面构成。其中，网络层主要为通信行业提供基础网络服务能力，内容包括有：规划咨询、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工程实施、网络优化、网络运维等技术服务；应用层主要是基于基础网络提供内容、IT 应用服务等能力，负责根据用户的要求开发和提供适合用户使用的服务，集中在 IT 应用、内容服务；终端层是通信网络基础服务、网络内容、IT 应用服务能力的使用载体。

通信技术服务业属于网络层，位于通信产业链的前端。通信技术服务行业是指通信设备供应商、系统集成商和第三方通信技术服务提供商在通信运营商网络建设前、建设中及建设后提供的各类技术服务，具体包括：建网前为网络规划和部署提供咨询服务；建网中为通信运营商或通信主设备供应商提供工程服务；建网后为通信运营商提供网络维护、网络优化服务以及为提高网络系统的利用率和高效性，围绕运维和网管提供系统集成服务的行业。

我国通信技术服务行业市场规模随着通信行业经过了几次变革，现形成了三家通信运营商为主体的市场格局。各运营商采取的竞争策略是将主要资源投入核心业务以应对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而将非核心技术服务外包给独立的第三方通信技术服务商以降低经营成本并提升管理效率。目前我国的通信技术服务外包趋势已经基本形成，商业及市场化程度大大提高。通信技术服务行业也在经过运营商主导、设备厂商主导等阶段的发展后，已经发展到了现在的第三方通信技术服务提供商主导的态势。近几年来，我国通信行业发展迅速，不论是宽带互联网还是移动通信网，都在电信业务数量、网络规模上有了很大的提高。通信业务量的增长也带来了通信技术服务市场规模的高速发展。这样，在国家大力部署和建设通信网络的同时，通信技术服务行业也得到了迅猛的发展。2013 年中国的通信技术服务市场规模约达到 1410.5 亿元人民币，如下图：



数据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

目前我国通信行业进入 4G 网络时代，网络建设规模巨大，国内三家运营商都积极投入 4G 网络建设，业内预计未来三年内投资额将达 3000 亿元，其中中国移动预计投入 1800 亿元，中国电信投入 800 亿元、中国联通投入 400 亿元。同时 4G 网络的建设有望带动 5000 亿元的通信产业链发展，包括通信网络规划设计、通信工程施工等业务需求也将随之呈现爆炸式增长。

根据中国移动发布的 TD 定制终端产品白皮书，2014 年，全网计划再新建 TD-SCDMA 基站约 5.7 万个。2013 年初，启动 TD-LTE 网络一期工程，全国范围内共计建设超过 20 万个基站。2014 年，全国计划再新建 TD-LTE 基站 26 万

个，年底 TD-LTE 基站达到约 55 万个，实现全国 300 个以上城市主城区、一般城区和县城的连续覆盖，农村地区的热点覆盖，以及地铁、机场、高速铁路等特殊场景覆盖。届时数千万用户将可享受到中国移动的 4G 服务。

此外，根据国务院“宽带中国”战略及实施方案，到 2015 年，初步建成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下一代国家信息基础设施。到 2020 年，我国宽带网络基础设施发展水平与发达国家之间的差距大幅缩小，国民充分享受宽带带来的经济增长、服务便利和发展机遇。下表为“宽带中国”发展目标与发展时间表：

“宽带中国”发展目标与发展时间表				
指标	单位	2013年	2015年	2020年
<b>1. 宽带用户规模</b>				
固定宽带接入用户	亿户	2.1	2.7	4.0
其中：光纤到户（FTTH）用户	亿户	0.3	0.7	—
其中：城市宽带用户	亿户	1.6	2.0	—
农村宽带用户	亿户	0.5	0.7	—
3G/LTE 用户	亿户	3.3	4.5	12
<b>2. 宽带普及水平</b>				
固定宽带家庭普及率	%	40	50	70
其中：城市家庭普及率	%	55	65	—
农村家庭普及率	%	20	30	—
3G/LTE 用户普及率	%	25	32.5	85
<b>3. 宽带网络能力</b>				
城市宽带接入能力	Mbps	20 (80%用户)	20	50
其中：发达城市	Mbps		100 (部分城市)	1000 (部分用户)
农村宽带接入能力	Mbps	4 (85%用户)	4	12
大型企事业单位接入带宽	Mbps		大于100	大于1000
互联网国际出口带宽	Gbps	2500	6500	—
FTTH 覆盖家庭	亿个	1.3	2.0	3.0
3G/LTE 基站规模	万个	95	120	—
行政村通宽带比例	%	90	95	>98
全国有线电视网络互联互通平台覆盖 有线电视网络用户比例	%	60	80	>95
<b>4. 宽带信息应用</b>				
网民数量	亿人	7.0	8.5	11.0
其中：农村网民	亿人	1.8	2.0	—
互联网数据量（网页总字节）	太字节	7800	15000	—
电子商务交易额	万亿元	10	18	—

#### 4、行业竞争格局

2000 年以后，随着我国通信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国家通过分拆、重组等方式，逐步形成了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三大市场竞争主体，通信行业的市场化程度不断提高。与此同时，我国通信技术服务行业也随着通信行业的改革而逐步走向市场化，各地电信设计院纷纷改制为公司，成为三大通信运

营的下属子公司，进行市场化运作；独立于通信运营商，专注于通信技术服务的独立第三方公司也大量出现，并得到较快发展。经过近十多年的发展，目前我国通信技术服务行业已经具有较高的市场化程度，主要表现在：一是市场参与者较多，市场开放程度高，市场参与主体不仅有国有企业，也有民营企业，还有国内上市公司；二是服务定价的市场化程度较高，市场参与者需要通过参与招投标来承接业务，服务价格按市场机制来确定。

## 5、行业壁垒

### (1) 技术壁垒

通信技术服务行业属高科技技术服务领域，行业技术门槛较高，除需具备相关行业资质、业务资格，熟悉各类通信设备，精通无线、交换、传输、网管等专业知识之外，还需掌握通信运营商网络系统，熟悉 2G、3G、4G 网络融合建网策略，及时追踪通信技术最新进展，不断加大通信技术的研发投入，新进入者很难在短时间积累先进的行业技术和丰富的项目经验，从而使该行业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

### (2) 品牌壁垒

通信运营商要求通信网络系统必须稳定、高效运行，任何网络故障都可能造成巨额的经济损失，甚至导致客户流失。因此通信技术服务提供商需要具备相当可信的技术实力和市场信誉，形成品牌，拥有丰富的业务经验。通信技术服务提供商一旦被运营商选定入围，往往容易形成相对稳定的长期合作伙伴关系。这种客户关系的长期稳定性有利于服务提供商维护现有的客户关系和业务来源，也有利于向老客户提供新的服务品种，而新进入者则很难在短时间内积累起运营商的信任。

### (3) 资金和人才壁垒

通信技术服务提供商服务中的大部分服务项目具有服务周期较长、付款滞后等特点，服务提供商必须具备较强的资金实力才能应对较大的营运资金需求。同时，为了储备人才、跟踪新技术、提供新服务，也需要有相当的资金作为保障，这是行业新进入者必须面对的一大障碍。

另外，通信行业是专业人才密集型行业，技术服务人才需具备专业的通信技术知识及丰富的行业经验。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期内组建有竞争力的人才团队。

## 6、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 (1) 有利因素

#### ①国家产业政策积极支持

我国把包括通信技术在内的信息产业列为鼓励发展的战略性产业，为此国务院连续颁布了鼓励扶持该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性文件，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和《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同时工业和信息化部编制了《通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明确了通信业未来五年发展重点，给通信技术服务提供商指明了发展方向，并带来新的发展机遇，为整个通信行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 ②网络技术更新换代带动行业发展

每一次通信技术革命将启动移动网络的升级建设，带动整个产业链的发展，同时三网融合等政策开始实施，物联网逐渐从概念走向应用，网络光纤化也渐成趋势，各种技术交互在一起，极大地促进了通信网络技术服务的发展和业务空间。

#### ③运营商之间的激烈竞争促进了本行业发展

激烈的竞争迫使运营商全面降低运营成本，技术服务外包是降低成本的有效手段。激烈的竞争促使运营商加大对核心业务和服务创新的投入力度，服务外包可以使运营商摆脱运维负担，更好地开发新业务。

#### ④我国拥有多层次通信技术服务市场需求

进入到4G时代，我国网络环境面临的形式将更加复杂，2G/3G/4G网络并存，一方面旧有的2G/3G网络需要维护、扩容、更新改造；新的4G网络又需要规划、建设、升级，网络规划建设存在多层次性。另一方面不同制式网络的存在，网络环境更为复杂，增加了网络维护工作量，以及网络优化工作的复杂性，对网络服务商的服务能力提出的更高的要求。因此上述诸多因素产生了大量的技术服务需求，为通信技术服务提供商的成长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

同时通信规范与标准的改进，也促进了网络复杂性的程度，促使通信运营商对通信网络进行升级与改造，从而给通信技术服务提供商带来了新的业务机会。

## (2) 不利因素

### ①专业技术人才缺乏

通信行业专业技术性强，服务提供商需要掌握现代通信技术及多设备厂商的电信设备的维护技术，需要积累丰富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经验。行业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时间内达到同一技术和经验水平。同时，该行业需要一批有经验的通信专业人才以及富有经验的熟练的工程师团队，只有专业的工程师才有资格和能力为主流的国内外设备厂商的核心设备进行专业服务，只有稳定的技术团队才能保障对运营商稳定的服务，只有具有一定规模的专家团队，才能为电信运营商的多种网络设备提供专业服务。行业新入者难以在短时间内建立一支够规模的、有经验的、稳定的专业服务团队。

### ②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通信技术服务行业的客户为三大运营商，集中度较高。运营商因其投资额巨大，对产品和服务的要求极高，对通信技术服务提供商业务许可资格和资质、过往成功案例、行业经验等非常重视，因客户群较集中，通信技术服务行业的竞争较为公开和透明。

此外，通信技术服务行业属于典型的人才、技术密集型行业。通信网络规划设计、通信网络优化、通信工程施工等环节需要高技术的专业人才以跟踪前沿技术的研究开发，该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要求技术服务提供商具有分布于全国各地的专业团队。

## 7、公司的行业地位、竞争优势及劣势

### (1) 行业地位

公司的最终客户主要是中国移动、中国联通和中国电信等通信运营商，公司除与三家通信运营商保持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外，还与其他设计单位、技术服务提供商建立稳定了长期合作关系，主要合作伙伴情况如下：

主要合作伙伴	合作伙伴描述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是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直属设计企业，是国家甲级咨询规划设计单位，是福建移动公司通信网络规划设计首选单位
上海邮电设计咨询研究院	上海邮电设计咨询研究院，是具有通信工程和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总承包资质的甲级设计院，同时还具有通信工程勘察、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设计、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企业甲级资质。
福建中移通信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福建中移通信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福建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具备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甲级资质、通信监理甲级资质、招投标代理乙级资质，并取得增值电信业务(网络托管业务)经营许可。
福建福诺移动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福建福诺移动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简称“福诺公司”）成立于 1998 年，是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福建有限公司和诺基亚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的合资公司。业务范围涵盖通信系统的信息服务、软件开发、系统集成、网规网优、工程建设、咨询培训等。

## （2）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主要竞争对手	竞争对手特点	瑞聚公司相对优势
富春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为上市公司，知名度较高，资金雄厚；业务主要集中于通信网络规划设计	公司业务范围全面，包括通信网络规划设计、通信网络优化、信息系统集成、通信工程施工等；技术创新能力强；市场扩张迅速
中邮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邮电规划设计院	两家公司均为中国电信下属企业，在电信系统资源比较丰富；企业设计有关资质丰富	公司为民营企业，可以承接国内（省内）任何一家运营商业务，客户对象广泛；公司系首家启用“平台+技术服务”创新模式，综合成本低，人力资源利用率高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资金雄厚、知名度较高；企业有关资质等级丰富；业务全面	公司网络规划设计、网络优化能力较强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资金实力强；企业有关资质等级丰富；但业务主要集中于通信网	公司业务全面；公司通信网络规划设计、网络优化能力较强

公司当前处于稳定、快速上升期，涉及业务范围广，是福建省内唯一一家具备通信技术全流程服务能力的技术服务提供商，相较于其他竞争对手，公司具有“平台+服务”创新服务模式优势，特别是核心业务技术能力，如通信网络规划设计业务、智能网优技术水平较强；此外，公司作为民营企业，能承接国内（省内）任何一家运营商业务，具有广泛、固定的客户资源体系，市场风险小，发展空间大。公司已制定相关战略规划，积极储备人才、开拓市场，力争在未来三年实现通信产业链相关业务全面发展。

### （3）竞争优势

#### ①“平台+服务”的组合优势

公司是福建省内唯一一家既从事通信网络优化服务，又开发、销售智能网络优化系统平台的企业。公司开发的智能网络优化平台是技术服务的工具；在技术服务过程中，技术服务人员由于熟悉本公司开发的智能网络优化平台的各项功能、特性和指标，能够熟练运用这些系统，从而提高了服务的质量和效率；同时，技术服务人员能将使用过程中遇到的新的技术需求和系统的有关问题及时反馈给技术开发部门，而开发部门将积累的技术诀窍进一步固化到软件系统中，从而促进智能网络优化平台的改良和升级；智能网络优化平台的改良和升级能够进一步提高服务的质量和效率，如此形成良性循环，使得公司服务和产品的竞争力不断提升。

#### ②客户渠道优势

自公司成立以来，始终坚持贴近客户的策略，与各通信运营商建立长期合作伙伴关系。目前公司与三大通信运营商的省公司及地市公司保持紧密联系，参与各地市分公司通信网络咨询设计、以及各类课题的研究。目前公司经过营销团队几年的努力，公司已建立省、市两级营销体系，市场网络覆盖福建全省9个地市乃至区县，能够及时跟踪最新需求，积极参与他们组织的招投标。现公司着力于本土区域市场优势，积极拓展省外市场。

公司在与通信运营商保持良好关系的同时，也同通信主设备供应商及行业内

其他企业积极合作，共享客户资源，拓展目标市场。

### ③全流程服务能力

公司服务于中国移动、中国联通和中国电信等多家不同制式的通信运营商，通过密切跟踪移动通信技术发展，持续进行产品研发与技术升级，在移动通信2G、3G 和 4G 技术、软件开发等方面实现了全频段服务能力。

公司技术服务能力涉及通信网络规划设计、通信网络优化、通信工程施工、信息系统集成等多环节，具备全流程服务能力。

### ④服务和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于 2011 年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具有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能够有效保证服务和产品的质量。“平台+服务”的组合优势也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服务和产品质量。公司自 2006 年成立以来，通过优质的技术服务、性能优越的产品，在业内已形成了强有力的竞争优势，并得到了通信运营商的广泛认同。特别是“智能网络优化产品+优质服务”方式提供的网络优化解决方案，被通信运营商列为重点新产品，并被指定选用。

## （4）竞争优势

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期，对资金需求较大，公司在开展业务时，一般都是先行垫资，待项目完成后再收回款项，有一定的间隔期。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日益扩大，成本费用支出引发大量的现金流出，给公司的营运资金带来了较大的压力，而公司目前股本规模较小，资金实力处于弱势状态。此外，公司提供的通信技术服务主要集中在福建省内，未拓展至全国，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业务规模的壮大，影响了公司的进一步发展。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自设立以来，依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起了较为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

2014年3月19日，全体发起人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则，并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一系列重要制度，选举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成员。

公司董事会由5人组成，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监事会由3人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监事1名，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执行机构对公司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作为监督机构对公司的财务进行检查、对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目前公司设董事长1名，其中董事长兼任总经理，副总经理2名，其中1名副总经理兼任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1名。

2014年3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并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了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014年3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

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上述会议均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会议记录正常签署。其中董事会参与了公司战略目标的制订，对管理层业绩进行了正常的评估。监事会能正常发挥作用，具备切实的

监督手段。职工代表监事能代表职工履行监督职责。公司制定了《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该文件对涉及关联董事、关联股东或其他利益相关者应当回避的情形以及回避的程序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表决权回避制度。

股份公司设立之后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 二、董事会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的《公司章程》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规定。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参加公司所有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及时知晓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有关信息资料，并向投资者披露，同时应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同时公司努力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创造条件，充分考虑召开的时间和地点以便于股东参加。

### （二）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提交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解决。

### **(三)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具体规定为：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但是如果公司股东均属于关联股东，回避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情形下，为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关联股东可不予回避。关联董事不得参与审议和列席会议讨论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不得对有关议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 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建立了《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研发管理、销售管理、物资采购、行政管理等经营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 **(五) 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治理机制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后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

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的情形。公司治理机制存在的不足之处主要在于公司董事会目前尚未聘请独立董事，公司今后根据自身的发展，将聘请独立董事，弥补这一不足，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还将进一步的健全和完善，以适应公司不断发展壮大需要。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最近二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能够遵守法律法规，近两年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公司全体股东及管理层出具声明：公司及控股股东近两年来生产经营行为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没有出现因违法经营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 **四、公司的独立性**

#### **(一) 公司的业务独立**

公司目前从事的通信技术服务主要包括通信网络规划设计、通信网络优化、信息系统集成、通信工程施工四大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毛永泉先生目前无任何对外投资，公司的业务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相互独立。

综上所述公司的业务独立。

#### **(二) 公司的资产独立性**

公司的设备购置发票和凭证齐全，公司的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均登记在公司名下或根据协议由公司无偿使用，由公司实际支配使用。

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预收及预付款均是公司生产经营中产生的款项。截至本公开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的资产独立。

### (三) 公司的人员独立性

公司的现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均在公司任职并在公司领取薪酬，没有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公司财务人员专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公司独立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综上所述公司的人员独立。

### (四) 公司的财务独立性

公司独立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五四支行开立了账号为591902657510603的基本存款账户，公司内部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聘请了财务人员，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公司依法在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国家税务局和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地方税务局办理了税务登记手续，税务登记证号：闽国地税字350100789026581号，独立纳税。公司已经建立健全并独立运行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能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综上所述，公司财务独立。

### (五) 公司的机构独立

公司在福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取得了编号为78902658-1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公司已经建立了适合自己生产经营的组织机构，各部门有明确的部门职责和制度。上述部门机构根据董事会的决议设立，在公司总经理的负责下统一运作，和控股股东完全分开，独立经营。

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场所为租用房屋，公司租用的房屋有如下三处，具体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限
1	瑞聚有限	福建外运公司	福州市湖东 79 号外运大厦三层西	140	2014/1/21 至 2015/1/31

2	瑞聚有限	林苏	福州市湖东路 97 号 欣华楼 6 楼 601 室	177.75	2013/10/1 至 2015/12/31
3	瑞聚有限	陈晶	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97 号欣华楼 8 层 701 单元、702 单元	338	2011/8/11 至 2014/8/10

公司的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相互独立，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机构独立。

#### （六）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毛永泉目前无任何对外投资（详细情况见本节“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五）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主要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部分），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相互独立。

#### （七）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经主办券商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关联方福建瑞纵通信咨询有限公司、毛永泉、董栋出借款项情形；关联方毛永泉、黎樱、董栋及翁霞存在为公司提供担保情形（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中所述关联方占用本公司的款项已全部归还，公司现已不存在资金被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垫付费用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 （八）公司最近两年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内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

保的情况。

### （九）防止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详细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核、表决和回避程序，防止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还通过相关规章制度对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的相关权限做出明确规定，明确了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五、同业竞争的情况

### （一）公司与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对外投资的企业（详见本节“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五）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主要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部分），因此，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4 年 3 月 28 日，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除本节“四、公司的独立性（七）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所述之资金占用外，公司权益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损害的情形。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职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毛永泉	董事长、总经理	8,500,000	85%
2	董栋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00,000	3%
3	张东亮	董事、副总经理	300,000	3%
4	林歆	董事	-	-
5	江多默	董事	-	-
6	魏珊	监事会主席	-	-
7	汪勇军	监事	-	-
8	陈平	职工监事	-	-
合计			9,100,000	91%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没有亲属关系。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和做出重要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及职工代表监事均与本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对双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约定。目前所有合同及协议均正常履行，不存在违约情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作出的重要声明和承诺包括：（1）公

司管理层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2）公司管理层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3）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况的声明；（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不在股东单位双重任职、不从公司关联企业领取报酬及其他情况的书面声明；（5）公司管理层就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事项的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书面声明；（6）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情况的声明。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本公司职位	兼职单位	兼职职位
1	毛永泉	董事长、总经理	无	无
2	董栋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瑞鸿软件	执行董事、总经理
3	张东亮	董事、副总经理	瑞鸿软件	监事
4	林歆	董事、财务总监	无	无
5	江多默	董事	无	无
6	魏珊	监事会主席	无	无
7	汪勇军	监事	无	无
8	陈平	职工监事	无	无

#### （五）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主要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序号	姓名	本公司职位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1	毛永泉	董事长、总经理	无	无
2	董栋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无	无
3	张东亮	董事、副总经理	无	无
4	林歆	董事、财务总监	无	无
5	江多默	董事	无	无
6	魏珊	监事会主席	无	无
7	汪勇军	监事	无	无
8	陈平	职工监事	无	无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4 年 3 月 28 日出具书面声明，郑重承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应对所任职公司最近

二年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同时在公司及同行业竞争对手公司任职的情况，也不存在违背法定竞业禁止和约定竞业禁止义务的情形，公司任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可能对公司利益造成损害的情形。

## **八、近两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一) 董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前未设立董事会，设有执行董事一名，由毛永泉担任。2014年3月19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毛永泉、董栋、张东亮、林歆及江多默为公司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毛永泉担任董事长。

### **(二) 监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前未设立监事会，设有监事一名，由董栋担任。主办券商注意到：有限公司阶段，董栋在担任副总经理时，同时兼任监事，这与《公司法》第五十一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的有关规定相冲突。

为规范上述董事兼任监事情形，2014年3月19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设立监事会，董栋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选举了魏珊和汪勇军为股东代表监事，与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陈平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选举魏珊担任监事会主席。

### **(三)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前，总经理由毛永泉担任。2014年3月19日，股份公司成立，第一届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4名，其中毛永泉担任总经理，董栋担任副总经理并兼任董事会秘书，张东亮担任副总经理，林歆担任财务总监。

最近两年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较为稳定，除上述变化外，没有发生其他重大变更。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皆因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等正常原因而发生，并依法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公司财务报告。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所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 一、财务报表

#### (一) 最近两年公司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7,697,523.70	20,096.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759,360.44	6,009,351.46
预付款项	42,443.88	66,687.3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66,063.18	11,369,763.86
存货	5,182.08	42,536.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22,670,573.28</b>	<b>17,508,435.21</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34,258.65	582,177.7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521.39	143,242.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81,780.04</b>	<b>725,420.62</b>
<b>资产总计</b>	<b>23,252,353.32</b>	<b>18,233,855.83</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0,050,000.00	6,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39,288.63	1,013,814.88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492,210.30	488,387.36
应交税费	1,545,371.30	536,724.8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421.13	1,413,782.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2,848,291.36</b>	<b>9,952,709.41</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12,848,291.36</b>	<b>9,952,709.41</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406.20	
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未分配利润	363,655.76	-1,718,853.58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10,404,061.96</b>	<b>8,281,146.42</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3,252,353.32</b>	<b>18,233,855.83</b>

###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16,508,602.96</b>	<b>11,158,592.44</b>
减：营业成本	8,539,178.20	6,190,755.95
营业税金及附加	86,957.07	383,488.04
销售费用	505,483.89	499,457.52
管理费用	4,236,856.39	2,944,369.53
财务费用	744,205.40	416,403.94
资产减值损失	-419,463.51	469,501.3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2,815,385.52</b>	<b>254,616.13</b>
加：营业外收入	501.66	220.00
减：营业外支出	0.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2,815,887.12</b>	<b>254,836.13</b>
减：所得税费用	692,971.58	79,587.56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122,915.54</b>	<b>175,248.57</b>
<b>五、其他综合收益</b>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2,122,915.54</b>	<b>175,248.57</b>

###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672,809.47	7,823,926.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36,573.38	743.5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0,309,382.85</b>	<b>7,824,670.1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45,191.02	1,733,277.5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05,317.19	5,192,954.92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5,256.23	609,237.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0,737.81	4,217,472.2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5,356,502.25</b>	<b>11,752,941.9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952,880.60</b>	<b>-3,928,271.86</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411.60	169,200.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04,411.60</b>	<b>169,200.55</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4,411.60</b>	<b>-169,200.55</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50,000.00	6,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050,000.00</b>	<b>6,5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00,000.00	2,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1,041.67	414,843.9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221,041.67</b>	<b>2,614,843.92</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828,958.33</b>	<b>3,885,156.08</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7,677,427.33</b>	<b>-212,316.33</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096.37	232,412.7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7,697,523.70</b>	<b>20,096.37</b>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718,853.58	8,281,146.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项目	2013 年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前期差错更正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b>10,000,000.00</b>			<b>-1,718,853.58</b>	<b>8,281,146.42</b>
<b>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b>			<b>40,406.20</b>	<b>2,082,509.34</b>	<b>2,122,915.54</b>
(一) 净利润				2,122,915.54	2,122,915.54
(二) 直接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b>上(一)和(二)小计</b>				<b>2,122,915.54</b>	<b>2,122,915.54</b>
<b>(三)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b>					
1. 股东(或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b>(四)利润分配</b>			<b>40,406.20</b>	<b>-40,406.20</b>	
1. 提取盈余公积			<b>40,406.20</b>	<b>-40,406.20</b>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b>(五)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b>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项目	2013 年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40,406.20	363,655.76	10,404,061.96

续表

项目	2012 年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894,102.16	8,105,897.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894,102.16	8,105,897.8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75,248.58	175,248.58
(一)净利润				175,248.58	175,248.58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或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一)和(二)小计				175,248.58	175,248.58
(三)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或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项目	2012 年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或所有者) 的分配					
3. 其他					
(五) 股东(或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 列)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718,853.58	8,281,146.42

## 二、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2 年度、2013 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实施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4]01840010 号”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 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四、会计报表的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 2012 年、2013 年公司无子公司，不存在合并财务报表的情形；

### **五、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二)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三)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合并日，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

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四）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

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业务**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七)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

工具的合同。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

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1)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

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

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八）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

###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单笔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

独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划分为若干组合。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照应收款项的账龄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按照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0.00	0.00
1—2年（含2年）	5.00	5.00
2—3年（含3年）	15.00	15.00
3—4年（含4年）	25.00	25.00
4—5年（含5年）	50.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无回收风险组合	0.00	0.00

“无回收风险组合”定义为存在质押物或抵押物等担保条款的应收账款，且预计在应收

账款的回收期内质押物或抵押物的价值不低于应收账款的价值。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证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顶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加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价款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九) 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劳务成本等。

###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劳务成本包括人员工薪支出、办公费、差旅费等，按劳务项目进行归集，劳务项目确认收入时结转相应的劳务成本。存货为有商务合同保障的未确认营业收入的项目劳务成本。

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

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转销法摊销

### **(十) 长期股权投资**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的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

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

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4、(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十一）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 （十二）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为电子设备、办公家具、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3-5	5	31.67-19.00
办公家具	5	5	19.00
运输工具	10	5	9.5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为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十三）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两部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本公司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本公司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4) 本公司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 (十五)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

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十六）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份，确认为预计负债。

##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 （十七）收入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为通信运营商提供通信网络建设技术解决方案，包括通信网络规划设计技术服务、通信网络优化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及其他技术咨询服务以及通信工程施工等，主营业务收入全部为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确认收入的原则为：

1、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完成劳务时确认相关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具体确认的原则与方法如下：

#### 1、通信网络规划设计技术服务收入的确认原则和方法

本公司提供的网络规划设计技术服务，是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收入：

- (1) 技术服务工作已完成并将相应服务成果提交客户，并经客户确认；(2) 完

成的工作量已经结算确认，并获得工作量确认单或者确定收费金额的合同。这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已发生和将要发生的劳务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通信网络优化、信息系统集成及其他技术服务收入的确认原则和方法

本公司提供的网络优化、系统集成及其他技术服务以及技术咨询服务，根据技术服务合同，在服务期内已提供相关技术支持服务，由客户确认并已取得收款的依据时确认收入。

## 3、通信工程施工收入的确认原则和方法

通信施工工程项目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工程已经完工，客户最终验收确认，并取得收取款项的凭据时确认收入；通信施工工程项目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的，在合同的总收入、项目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项目有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该项工程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在资产负债表日按项目完工进度确认服务收入。完工进度采用客户认可的完工进度作为完工百分比的确定依据；项目完全完工后，以取得客户的最终验收报告或客户委托的中介机构的审计报告作为收入全部结转的依据。

## 4、资产负债表日交易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收入确认原则和方法

如在资产负债表日完成的各类劳务工作量尚未进行结算，即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由于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能够合理归集到各项目，根据客户资信、历史已完成项目的结算经验，判断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如根据项目执行情况预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则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十八）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

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二十)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一) 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 (二十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首次使用《企业会计准则》，所得税处理由应付税款法转为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1) 会计人员提出申请；(2) 财务经理审核；(3)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审批	资产负债表-递延所得税资产，应交税费-应交所得税	减少递延所得税资产 95,721.44 元， 减少应交税费-应交所得税 95,721.44 元	增加递延所得税资产 143,242.83 元， 增加应交税费-应交所得税 143,242.83 元
首次使用《企业会计准则》，开办费一次性确认为管理费用	(1) 会计人员提出申请；(2) 财务经理审核；(3)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资产负债表-长期待摊费用，未分配利润，利润表-管理费用	/	减少长期待摊费用 59,980.62 元，增加管理费用 59,980.62 元，减少未分配利润 44,985.47 元

	审批			
首次使用《企业会计准则》,计提坏账准备	(1)会计人员提出申请; (2)财务经理审核; (3)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审批	资产负债表-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未分配利润, 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	减少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12,326.41 元, 减少其他应收款(冲回坏账准备)431,789.92 元, 减少资产减值损失419,463.51 元, 增加未分配利润314,597.63 元	减少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26,643.53 元, 减少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442,857.80 元, 增加资产减值损失469,501.33 元, 减少未分配利润352,126 元

##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金额: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为符合谨慎性原则,对部分原按 10 年折旧的电子设备的折旧年限进行了重估调整。	(1)会计人员提出申请; (2)财务经理审核; (3)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审批	资产负债表-累计折旧、固定资产净值, 未分配利润, 利润表-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增加累计折旧42,446.06 元, 减少固定资产净值42,446.06 元, 增加营业成本28,515.78 元, 增加销售费用16,084.98 元, 增加管理费用-2,154.70 元, 减少未分配利润31,834.55 元	增加累计折旧43,489.37 元, 减少固定资产净值43,489.37 元, 增加营业成本18,776.17 元, 增加销售费用1,228.64 元, 增加管理费用23,484.56 元, 减少未分配利润32,617.03 元

## (二十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末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 2、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 (二十四) 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1、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

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4、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5、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7、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六、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最近两年，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325.24	1,823.3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40.41	828.1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万元）	1,040.41	828.11
每股净资产（元）	1.04	0.8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元）	1.04	0.8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5.26%	54.58%
流动比率（倍）	1.76	1.76
速动比率（倍）	1.76	1.75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营业收入（万元）	1,650.86	1,115.86
净利润（万元）	212.29	17.5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12.29	17.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12.25	17.5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12.25	17.51

毛利率 (%)	48.27%	44.52%
净资产收益率 (%)	20.40%	2.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20.40%	2.11%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1	0.0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1	0.02
应收帐款周转率 (次)	1.85	2.65
存货周转率 (次)	357.90	278.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495.29	-392.8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0	-0.39

### (一)、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的主要业务收入是为通信运营商提供通信网络建设技术解决方案，包括勘察设计技术服务、网络优化技术服务、系统集成及其他技术咨询服务以及通信网络安装工程等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明细表：

产品名称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通信网络规划设计	8,801,039.08	4,602,325.92	4,649,126.62	2,997,117.75
通信网络优化	5,188,686.74	2,919,462.69	4,675,424.68	2,325,284.40
信息系统集成	1,488,795.36	611,855.11	1,794,819.55	841,032.21
通信工程施工	838,818.53	405,534.48	39,221.59	27,321.59
其他	191,263.25			
合计	<b>16,508,602.96</b>	<b>8,539,178.20</b>	<b>11,158,592.44</b>	<b>6,190,755.95</b>

为提高盈利能力，公司加强市场开拓，并取得良好效果，201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增长 47.95%，主要原因系主要是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大大提升的竞争力，技术业务水平较高，以技术创新为核心，扩大公司客户群，逐渐的得到客户的认可，同时也重视老客户的维护，使得公司的通信网络规划设计服务收入有了大幅增加。

1、公司的通信网络规划设计服务收入增长迅速，增幅达 89.31%，这也是公司 2013 年营业收入较 2012 年增加的主要原因。主要是因为运营商为了加速 3G 与 4G 建设，加大了网络建设的投资规模进而增大了公司的市场份额，公司

2013 年的业务范围由原来的福州、厦门、三明三地扩张至福州、厦门、三明、泉州、漳州五地市。另外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大大提升的竞争力，技术业务水平较高，以技术创新为核心，扩大公司客户群，逐渐的得到客户的认可，同时也重视老客户的维护，使得公司的通信网络规划设计服务收入有了大幅增加。

2、公司的通信网络优化服务收入有所增加，增长 10.98%，主要是公司通过改善技术业务水平，以技术创新为核心，积极拓展新客户，同时也重视老客户的维护，使得公司的通信网络优化服务收入有了大幅增加。

3、公司的通信网络优化服务收入略有下降，下降了 17.05%，主要是公司对于信息系统集成市场还处于初步阶段，业务技术投入较小，公司以后会加大该部分的技术投入和人才的培养。

4、公司的通信工程施工服务收入快速增长，主要是因为公司刚刚开展这部分业务，技术业务水平较高，以技术创新为核心，扩大公司客户群，逐渐的得到客户的认可，使得公司的通信工程施工服务收入有了大幅增加。

公司自 2012 年以来，不断加强技术人员储备及客户开发，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发展趋势良好，营业收入主要来自通信网络规划设计服务和通信网络优化服务方面，公司 2012 年毛利润率达 44.52%。随着公司通信服务技术的日益成熟及广泛推广，2013 年公司毛利率继续保持在高水平，达 48.27%。报告期内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说明公司发展趋势良好。

公司 2012 年、2013 年净利润分别为 175,248.57 元、2,122,915.54 元。主要原因为：第一，公司为实现营业收入有较快增长，加大了研发力度和技术服务水平，2013 年，公司销售费用支出 505,483.89 元，与上一年基本持平。第二，在销售规模扩大同时，公司也增加了管理费用支出，2013 年公司实现了普遍加薪，且为了提升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公司研发投入也较上年度大幅增加。

公司 2012 年、2013 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11%、20.40%。主要是由于 2013 年的净利润大幅增加,2012 年的净利润基数较小。

2012 年度、2013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基本每股收益为 0.21 元、0.02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为 0.21 元、0.02 元；公司在报告期内股

本未发生变化，在保持盈利能力大幅提升的基础上，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实现了快速增长；

综上，公司 2012 年、2013 年营业收入取得了快速增长，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后）也维持了相应增长，公司盈利能力得到了保障；

## （二）、偿债能力分析

2012 年、2013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4.58%、55.26%，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基本持平。2012 年末，公司银行流动资金借款余额 6,500,000.00 元，占当期负债总额的 65.31%，2013 年末，公司银行流动资金借款余额 10,050,000.00 元，占当期负债总额的 78.22%，由于公司处于快速上升阶段，对于流动资金的需求较大，公司的借款都属于短期流动资金借款，借款周期较短，企业均按照合同的规定按时支付借款和利息。公司的借款都属于短期流动资金借款，借款周期较短，公司均按照合同的规定按时支付借款和利息，但是相对于公司的规模和营收情况，公司仍有较大的偿债风险。

2012 年末、2013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76 倍、1.76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1.76 倍、1.75 倍。根据公司业务性质，公司流动比率处于安全范围内；

综上，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均在安全范围内且比率较高，短期偿债能力较强，不能偿还到期负债风险低。

## （三）、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客户多为全国知名通信企业，资信较高，应收账款周转情况较好。2012 年、2013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2.65、1.85。2013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出现下降，主要原因是 2013 年公司业务发展较快，公司通常在接受具体项目的任务委托书后，开展技术服务工作，待技术服务工作完成后，根据实际工作量进行结算。项目周期一般较长，造成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总体来看，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正常，营运能力较强。

公司 2012 年、2013 年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78.14 次、357.9 次、根据公司经营模式，公司存货基本上为低值易耗品，所以这一指标不具有代表性。公司存货周转情况符合通信服务这一行业特点。

####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2012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2,880.60	-3,928,271.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411.60	-169,200.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8,958.33	3,885,156.0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77,427.33	-212,316.33

2013年、2012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952,880.60元、-3,928,271.86元、呈上升趋势，一方面系公司收回往来借款所致，另一方面，公司对应收账款回款良好和推迟应付账款的支付所致，上述因素综合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额大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额。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净利润	2,122,915.54	175,248.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2,880.60	-3,928,271.86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间的差异的主要原因为：

A、根据公司的行业特点，公司收入确认与回款周期不一致，公司通常在接受具体项目的任务委托书后，开展技术服务工作，建设方根据实际工作量给予确认产值。实际回款需待建设方收到运营商款项后方才根据已确认的实际工作量进行结算，回款项目周期一般较长，导致收入确认与回款周期不一致。报告期内随着收入的增长，公司的应收账款也逐渐增长，造成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之间的差异。

B、公司在 2012 年度支付了较多的往来款项和资金拆借款项。公司 2013 年度将之前的往来款收回，主要是包括收回三明梅列区鑫成贸易公司往来款 660.09 万元，收回毛永泉往来款 86.05 万元，收回董栋往来款 29 万元，因此造成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较大。

报告期内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往来款等	8,635,490.60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082.78	743.58
合计	8,636,573.38	743.58

收回往来款情况：

2013 年度收到往来款主要是因为公司收回三明梅列区鑫成贸易公司往来款 660.09 万元；收回毛永泉往来款 86.05 万元；收回董栋往来款 29 万元。

报告期内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差旅费	250,766.96	208,149.24
办公费	397,332.52	288,193.20
业务招待费	37,777.00	377,792.80
房租物业费	383,738.89	132,722.61
交通费	180,547.04	214,570.77
通信费	40,885.84	24,007.99
会务费		18,400.00
其他杂费	11,799.83	8,698.10
往来款等	1,427,889.73	2,944,937.56
合计	2,730,737.81	4,217,472.27

支付往来款情况：

2012 年度支付往来款主要是公司支付福建瑞纵通信咨询有限公司借款 31 万元；支付毛永泉借款 183.8 万元；支付福州翱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借款 23 万元。

2012 年度支付往来款主要是公司支付福建瑞纵通信咨询有限公司借款 90.69 万元；

2013年、2012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4,411.60元、-169,200.55元、呈上升趋势，主要是公司购置资产支出。

2013年、2012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828,958.33元、3,885,156.08元、呈下降趋势，主要是公司向银行短期借款现金流入和归还银行短期借款和支付借款利息所致。

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现金较为充裕，能够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也符合公司的生产经营现状。公司目前因现金流短缺而出现财务风险的可能性较低。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日常营运资金需求量会有所提高，未来公司经营可能会有较大的现金需求。

## 七、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 公司最近两年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趋势

#### 1、营业收入按产品类型分类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为通信运营商提供通信网络建设技术解决方案，包括通信网络规划设计技术服务、通信网络优化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及其他技术咨询服务以及通信工程施工等，主营业务收入全部为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收入确认方法根据收入类型分别为：

##### (1) 通信网络规划设计技术服务收入的确认原则和方法

本公司提供的网络规划设计技术服务，是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收入：  
a、技术服务工作已完成并将相应服务成果提交客户，并经客户确认； b、完成的工作量已经结算确认，并获得工作量确认单或者确定收费金额的合同。这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已发生和将要发生的劳务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通信网络优化、信息系统集成及其他技术服务收入的确认原则和方法

本公司提供的网络优化、系统集成及其他技术服务以及技术咨询服务，根据技术服务合同，在服务期内已提供相关技术支持服务，由客户确认并已取得收款的依据时确认收入。

##### (3) 通信工程施工收入的确认原则和方法

通信施工工程项目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工程已经完工，客户最终验收确认，并取得收取款项的凭据时确认收入；通信施工工程项目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的，在合同的总收入、项目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与项目有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该项工程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在资产负债表日按项目完工进度确认服务收入。完工进度采用客户认可的完工进度作为完工百分比的确定依据；项目完全完工后，以取得客户的最终验收报告或客户委托的中介机构的审计报告作为收入全部结转的依据。

公司最近两年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比 (%)	毛利率 (%)	增长率 (%)	金额	占比 (%)	毛利率 (%)
通信网络规划设计	8,801,039.08	53.31%	47.71%	89.31%	4,649,126.62	41.66%	35.53%
通信网络优化	5,188,686.74	31.43%	43.73%	10.98%	4,675,424.68	41.90%	50.27%
信息系统集成	1,488,795.36	9.02%	58.90%	-17.05%	1,794,819.55	16.08%	53.14%
通信工程施工	838,818.53	5.08%	51.65%	2038.67%	39,221.59	0.35%	30.34%
其他	191,263.25	1.16%					
<b>合计</b>	<b>16,508,602.96</b>	<b>100.00%</b>	<b>48.27%</b>	<b>47.95%</b>	<b>11,158,592.44</b>	<b>100.00%</b>	<b>44.52%</b>

A、2013 年公司的通信网络规划设计服务收入增长迅速，金额为 8,801,039.08 元，相比 2012 年增加 4,151,912.46 元，增幅达 89.31%，2013 年毛利率为 47.71%，相比 2012 年提高了 12.18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运营商投资规模增大，为了加速 3G 与 4G 建设，运营商加大了网络建设的投资规模进而增大了公司的市场份额，公司 2013 年的业务规范由原来的福州、厦门、三明三地扩张至福州、厦门、三明、泉州、漳州五地市。另外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大大提升的竞争力，技术业务水平较高，以技术创新为核心，扩大公司客户群，逐渐的得到客户的认可，同时也重视老客户的维护，使得公司的通信网络规划设计服务收入有了大幅增加。

B、2013 年公司的通信网络优化服务收入有所增加，相比 2012 年增加 513,262.06 元，增长 10.98%，2013 年毛利率为 43.73%，相比 2012 年下降了 6.54 个百分点。主要是公司通过改善技术业务水平，以技术创新为核心，积极拓展新客户，同时也重视老客户的维护，使得公司的通信网络优化服务收入有了增加，但是由于人工等成本的上升和市场竞争的逐渐激烈，导致毛利率有所下降。

C、2013 年公司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收入为 1,488,795.36 元，相比 2012 年下降

了 17.05%，2013 年毛利率为 58.90%，相比 2012 年上升了 5.76 个百分点。主要是公司对于信息系统集成市场还处于初步阶段，业务技术投入较小，公司以后会加大该部分的技术投入和人才的培养。

D、2013 年公司的通信工程施工服务收入为 838,818.53 元，相比 2012 年有了快速增长，2013 年毛利率为 51.65%，相比 2012 年上升了 21.31 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公司刚刚开展这部分业务，技术业务水平较高，以技术创新为核心，扩大公司客户群，逐渐的得到客户的认可，使得公司的通信工程施工服务收入有了大幅增加。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对比情况：

2013 年与同行业公司毛利率对比

项目	2013 年				
	富春通信	国脉科技	信维通信	算术平均值	瑞聚股份
毛利率 (%)	31.99	72.68	17.77	40.81	48.27

2012 年与同行业公司毛利率对比

项目	2012 年				
	富春通信	国脉科技	信维通信	算术平均值	瑞聚股份
毛利率 (%)	42.78	44.39	30.50	39.22	44.52

注：①在选取同行业类似公司时主要考虑主营业务的相近性及可比财务数据的可获得性，选取的三家对比公司分别为富春通信、国脉科技和信维通信，均为同行业上市公司，营业收入规模较瑞聚股份大，同时三家对比公司业务经营模式、财务数据的分类、统计口径可能与瑞聚股份存在差异，因此毛利率的对比分析仅供参考；②上述三家对比公司的 2012 年、2013 年财务指标均来自于公司年报或招股说明书或对其数据进行计算所得。

由对比分析表可见，2012 年、2013 年公司的毛利率高于三家样本公司毛利率的平均值，主要原因①相比其他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司处于快速成长阶段，业务拓张较快，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迅速，但是相应的人员等成本增幅小于公司的收入的增幅。②公司的主要业务集中在福建地区，和其他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其他成本支出较低。综上公司毛利率水平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

## 2、营业收入按地区分类

单位：元

地区	2013 年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毛利率	增长率	营业收入	占比	毛利率
福建省内	15,997,744.26	96.91%	46.95%	43.37%	11,158,592.44	100.00%	44.52%
福建省外	510,858.70	3.09%	72.60%	100.00%			
合计	<b>16,508,602.96</b>	<b>100.00%</b>	<b>48.27%</b>	<b>47.95%</b>	<b>11,158,592.44</b>	<b>100.00%</b>	<b>44.52%</b>

公司目前业务主要集中在福建地区，2012 年、2013 年在该两个地区收入合计超过当期收入的 96% 以上，是公司业绩快速增长的基础，同时公司也在积极拓展福建省外的业务。

## 3、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营业收入	16,508,602.96	47.94%	11,158,592.44
营业成本	8,539,178.20	37.93%	6,190,755.95
营业利润	2,815,385.52	1005.73%	254,616.13
利润总额	2,815,887.12	1004.98%	254,836.13
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2,122,915.54	1111.37%	175,248.57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及各项占比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人工费用		劳务采购		其他费用		合计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2013 年	613.40	71.83%	97.86	11.46%	142.66	16.71%	853.92
2012 年	376.86	60.87%	62.94	10.17%	179.28	28.96%	619.08

自 2012 年起，为提高盈利能力，公司加强市场开拓，取得良好效果。公司 2012 年、2013 年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实现快速增长，其中 2013 年营业收入、净利润分别较上年增长 47.94%、1111.37%；主要原因是 2013 年运营商投资规模增大，为了加速 3G 与 4G 建设，运营商加大了网络建设的投资规模进而增大了公司的

市场份额，公司 2013 年的业务规范由原来的福州、厦门、三明三地扩张至福州、厦门、三明、泉州、漳州五地市。另外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大大提升的竞争力，技术业务水平较高，以技术创新为核心，扩大公司客户群，逐渐的得到客户的认可，同时也重视老客户的维护，使得公司的通信网络规划设计服务收入有了大幅增加。

公司 2012 年-2013 年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提高了公司盈利能力，同时保持费用支出的稳定性，同期三项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由 2012 年的 34.59% 下降至 2013 年的 33.23%，对应 2012 年、2013 年净利润分别为 175,248.57 元、2,122,915.54 元，实现快速增长。

#### 4、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505,483.89	1.21%	499,457.52
管理费用（含研发）	4,236,856.39	43.90%	2,944,369.53
研发费用	1,404,959.35	38.60%	1,013,710.15
财务费用	744,205.40	78.72%	416,403.94
<b>期间费用合计</b>	<b>5,486,545.68</b>	<b>42.13%</b>	<b>3,860,230.99</b>
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3.06%		4.48%
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25.66%		26.39%
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8.51%		9.08%
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4.51%		3.73%
<b>三项期间费用占比合计</b>	<b>33.23%</b>		<b>34.59%</b>

自 2012 年起，为提高盈利能力，公司加强市场开拓，取得良好效果。公司 2012 年、2013 年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实现快速增长，其中 2013 年营业收入、净利润分别较上年增长 47.94%、1111.37%。

公司为实现公司营业收入持续稳定增长的经营目标，加大了对市场开拓的力度，在加强业务拓展的同时，公司对费用进行了很好的控制，2013 年销售费用与上年基本持平。

公司在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增加营业收入规模的同时，为保证实现收入的持

续增长，加大对研发的投入，提高了人员工资的水平。2013年公司管理费用支出较上年增加1,292,486.86元，增加43.90%，其中研发支出增加391,249.20元、工资及社保、公积金增加支出849,093.30元。

公司2013年财务费用较2012年增加327,801.46元，增长率为78.72%；整体财务费用支出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低，对公司盈利无重大影响。

公司在经营中费用控制效果较好，2012年-2013年三项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基本持平略有下降。

## 5、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公司在报告期内没有对外股权投资。

公司在报告期内没有对外投资，无投资收益

(2)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类 别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1.60	22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25.40	55.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76.20	165.00

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主要包括一些零星营业外收支。扣除所得税后对净利润的影响额分别为 165.00 元、376.20 元。

2012年、2013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分别为220.00元、501.60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01%、0.29%。

2012 年、2013 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分别为 165.00 元、376.20 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0.01%、0.21%。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较低，同公司的正常经营业务关联度较高，预计后期会持续发生，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受到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当期净利润过于依赖非经常损益的情形。

## 6、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 （1）企业所得税

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报告期内符合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标准的研发费用支出可以加计50%从应纳税所得额中扣除。公司2011年、2012年均享受了该税收优惠。

###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北京等 8 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2]71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从 2012 年 11 月 1 日参与“营改增”试点，原适用营业税税率 5%，改为适用现代服务业服务收入 6%的增值税税率。

### (3) 营业税

报告期内2012年1-10月公司按照应税收入的5%计算营业税，营业税改增值税后后公司不再缴纳营业税。

###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公司所在地适用城建税税率为 7%，在异地县城、镇作为营业税附加税的城建税适用税率为 5%。

### (5) 教育费附加

公司教育费附加按应纳流转税额的3%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应纳流转税额的2%计缴。

## 八、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 (一) 货币资金

公司最近两年的货币资金见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1,242.76
银行存款	7,197,523.70	8,853.61
其他货币资金	500,000.00	
合 计	7,697,523.70	20,096.37

公司库存现金为支付日常经营所需零星开支。

其他货币资金 500,000.00 元为存入银行专户的投标保证金。

公司2013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为7,697,523.70元，较年初增加7,677,427.33元，增幅为38203.06%，主要原因：①2013年公司的销售收入增加，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产生现金流入11,672,809.47元，较上年增加3,848,882.94元；②收到之前欠付的往来款项。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不存在使用受限情况。

## (二) 应收账款

公司最近两年的应收账款见下表：

单位：元

时间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1,022,295.50	93.42%		11,022,295.50
	1至2年	774,352.88	6.57%	38,717.64	735,635.24
	2至3年	1,682.00	0.01%	252.30	1,429.70
	3年以上				
	合计	11,798,330.38	100	38,969.94	11,759,360.44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5,503,124.39	91.17%	-	5,503,124.39
	1至2年	532,870.60	8.83%	26,643.53	506,227.07
	2至3年	-	-	-	-
	3年以上	-	-	-	-
	合计	6,035,994.99	100	26,643.53	6,009,351.46

应收账款 2013 年期末余额为 11,798,330.38 元，较上年期末余额 6,035,994.99 元有较大的增加。公司回款周期一般为 6 个月至 1 年，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分别为 2.65 次、1.85 次。公司通常在接受具体项目的任务委托书后，开展技术服务工作，待技术服务工作完成后，根据实际工作量进行结算，项目周期一般较长，公司在报告期内收入增长 47.94%，所以应收账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大，公司对应收账款在销售的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都进行有效的控制与监督，尽量减少坏帐的发生。

公司 2013 年末，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 93.42%、1-2 年占比 6.57%,2-3 年的占比 0.01%；2012 年末，账龄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 91.17%、1-2 年占比 8.83%，不存在三年以上账龄的应收账款。账龄情况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符，总体来看，报告期末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合理。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公司会计政策应计提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38,969.94 元，企业已计提金额为 38,969.94 元，占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 0.11%，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公司应收账款债务人多为国内知名通信企业，该类企业资信良好，历年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较为理想，不存在大额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情况，应收账款收回的

可能性较高。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时间	债务人	金额	账龄	占比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邮电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公司	4,191,499.51	注 1	35.5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2,995,298.83	1 年以内	25.39
	福建福诺移动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786,364.63	1 年以内	15.14
	福建中移通信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1,424,416.33	1 年以内	12.07
	南京华苏科技有限公司	513,299.99	1 年以内	4.35
	合计	10,910,879.29		92.48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福建福诺移动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326,620.40	1 年以内	38.5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1,634,014.55	注 2	27.07
	上海邮电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公司	1,265,015.15	注 3	20.96
	福建中移通信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297,060.00	1 年以内	4.92
	中国移动福建有限公司莆田分公司	277,200.00	1 年以内	4.59
	合计	5,799,910.10		96.09

注 1：上海邮电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的为 3,441,549.52 元，账龄 1 至 2 年为 749,949.99 元。

注 2：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的为 1,405,535.31 元，账龄 1 至 2 年为 228,479.24 元。

注 3：上海邮电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的为 962,305.79 元，账龄 1 至 2 年为 302,709.36 元。

### （三）其他应收款

公司最近两年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表如下：

单位：元

时间	账 龄	金 额	比 例 (%)	坏 账 准 备	净 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097,973.38	97.51		3,097,973.38
	1 至 2 年	11,757.68	0.37	587.88	11,169.80

	2至3年	63,700.00	2.00	9,555.00	54,145.00
	3年以上	3,700.00	0.12	925.00	2,775.00
	合计	<b>3,177,131.06</b>	<b>100.00</b>	<b>11,067.88</b>	<b>3,166,063.18</b>
2012年12月 31日	1年以内	2,962,865.66	25.08		2,962,865.66
	1至2年	8,846,056.00	74.89	442,302.80	8,403,753.20
	2至3年	3,700.00	0.03	555.00	3,145.00
	3年以上				
	合计	<b>11,812,621.66</b>	<b>100.00</b>	<b>442,857.80</b>	<b>11,369,763.86</b>

公司其他应收款系正常经营过程中发生的资金暂时性支出，主要包括员工备用金、油卡、代收代缴的公积金、投标保证金及往来款等。公司对员工备用金的报销期限进行了严格限制和规定，多要求支出发生后1-2个月内必须报销，因此不存在大额备用金未费用化的情形；投标保证金为公司在参与投标过程中向招标方交付的保证金，未来在项目完成后能够收回，因此不存在应费用化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与其他单位、关联方发生的金额较大的资金拆出行为主要原因为资金拆借方为补充经营用的周转资金，公司与资金拆借方签署了借款协议，约定了具体的偿还期限，但是并未约定是否支付利息，资金的拆借是按公司的财务制度进行管理的。

公司严格执行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有关应收关联方款项见详见下文“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欠款前五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时间	债务人	金额	账龄	占比
2013年12月31日	福建瑞纵通信咨询有限公司	2,700,000.00	1年内	84.98
	福建省香山红木家具有限公司	176,000.00	1年内	5.54
	福建省邮电器材有限公司	80,000.00	1年内	2.52
	陈晶（欣华楼租房押金）	57,000.00	2-3年	1.79
	福建中移通信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	1年内	1.57
	小计	<b>3,063,000.00</b>		<b>96.40</b>
2012年12月31日	三明市梅列区鑫成贸易有限公司	6,600,856.00	1-2年	55.88
	福州翱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2,159,788.00	注1	18.28
	毛永泉	1,846,252.40	1年内	15.63

	福建瑞纵通信咨询有限公司	310,000.00	1 年以内	2.62
	董栋	248,490.14	1 年以内	2.10
	小 计	<b>11,165,386.54</b>		<b>94.51</b>

注 1: 福州翱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在 1 年以内为 206,788.00 元, 账龄 1 至 2 年为 1,953,000.00 元。

#### (四) 预付款项

公司最近两年的预付款项见下表:

单位: 元

账 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2,297.38	76.09	66,687.35	100.00
1-2 年 (含 2 年)	10,146.50	23.91		
合 计	<b>42,443.88</b>	<b>100.00</b>	<b>66,687.35</b>	<b>100.00</b>

最近两年公司预付账款系向供应商支付的技术服务费和充值卡预存款, 因此报表确认为预付账款。因公司采购后会及时付款, 且采购周期较短, 因此最近两年公司预付账款金额较低, 且多为 1 年以内, 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均系预付采购款。公司报告期内预付账款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时间	单位名称	余 额	账 龄	性 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中石化森美(福建)石油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32,297.38	1 年以内	充值卡预存款
	福州晋安区宇舟通信有限公司	10,146.50	1 至 2 年	预付外包工程款
	合 计	<b>42,443.88</b>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福州晋安区宇舟通信有限公司	10,146.50	1 年以内	预付外包工程款
	福州新明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4,540.00	1 年以内	预付外包工程款
	中石化森美(福建)石油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2,000.85	1 年以内	充值卡预存款
	合 计	<b>66,687.35</b>		

#### (五) 存货

公司最近两年的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周转材料	5,182.08		10,206.67	
劳务成本			32,329.50	
合计	<b>5,182.08</b>		<b>42,536.17</b>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金额为 5,182.08 元，存货金额较小，主要都是低值易耗品

期末存货不存在可变现净值低于采购成本的情况，未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 (六) 固定资产及折旧

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四类，按直线法计提折旧。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增加		2013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b>809,047.19</b>	<b>121,879.20</b>			<b>930,926.39</b>
其中：电子设备	524,272.19	121,879.20			646,151.39
办公家具	34,140.00				34,140.00
运输工具	250,635.00				250,635.00
二、累计折旧		2013年新增	2013年计提		
累计折旧合计	<b>226,869.40</b>		<b>169,798.34</b>		<b>396,667.74</b>
其中：电子设备	146,501.71		138,985.46		285,487.17
办公家具	8,936.85		7,002.48		15,939.33
运输工具	71,430.84		23,810.40		95,241.24
三、账面净值合计	<b>582,177.79</b>				<b>534,258.65</b>
其中：电子设备	377,770.48				360,664.22
办公家具	25,203.15				18,200.67
运输工具	179,204.16				155,393.76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运输工具					
五、账面价值合计	<b>582,177.79</b>				<b>534,258.65</b>
其中：电子设备	377,770.48				360,664.22
办公家具	25,203.15				18,200.67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增加	2013 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运输工具	179,204.16			155,393.76

公司固定资产能够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重大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较大的影响。

公司固定资产均为正常在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期末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担保等情形，其所有权或使用权未受限制。

## 九、报告期重大债项情况

### (一) 短期借款

公司最近两年银行短期借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3,500,000.00	1,300,000.00
保证借款	1,900,000.00	1,400,000.00
保证借款	750,000.00	2,600,000.00
保证借款	2,600,000.00	1,200,000.00
保证借款	1,300,000.00	
合 计	10,050,000.00	6,500,000.00

1、2013 年 1 月 28 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四支行签订《授信协议》(编号：2013 年信字第 40-005 号)，取得 350 万元银行授信额度。同日，毛永泉、杨铄烁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四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2013 年信字第 40-005-1 号、2013 年信字第 40-005-2 号)，为本次授信提供担保。毛永泉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执行董事、总经理，杨铄烁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项借款毛永泉的担保属于关联方担保，杨铄烁的担保属于非关联方担保。

同日，杨铄烁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四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2013 年最高抵字第 40-005 号)，以合法所有的房产为本笔授信额度

提供抵押。

2013年2月5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四支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2013年信字第40-017号)，取得授信额度下的350万元借款，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35%（年利率8.1%）。

2、2013年2月27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四支行签订《授信协议》(编号：2013年信字第40-004号)，取得45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同日，毛永泉、杨铄烁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四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2013年信字第40-004-1号、2013年信字第40-004-2号)，为本次授信提供担保。毛永泉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执行董事、总经理，杨铄烁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项借款毛永泉的担保属于关联方担保，杨铄烁的担保属于非关联方担保。

同日，毛永泉及其妻子黎樱、黄尚虎及其妻子翁明芳、余泽曦及其妻子倪洲、董栋及其妻子翁霞、杨明洁及其妻子陈鄂南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四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2013年最高抵字第40-004号)，以各自合法所有的房产为本笔授信额度提供抵押。其中毛永泉及其妻子黎樱、董栋及其妻子翁霞属于关联方担保，黄尚虎及其妻子翁明芳、余泽曦及其妻子倪洲、杨明洁及其妻子陈鄂南属于非关联方担保。

2013年3月20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四支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2013年信字第40-051号)，取得授信额度下的190万元借款，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30%（年利率7.8%）。

2013年7月30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四支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2013年信字第40-076号)，取得授信额度下的260万元借款，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35%（年利率8.1%）。

3、2013年3月26日，本公司与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庆城支行签订授信合同，取得75万元银行授信额度。同日，杨明洁与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庆城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为本次授信提供担保。杨明洁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项借款属于非关联方担保。

同日，本公司与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庆城支行签订《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使用合同》，取得授信额度下的75万元借款，本笔借款年利率为7.8%。

4、2013年11月19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流GYL2013095），借款金额130万元，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30%（年利率7.8%）。本笔借款以杨铄烁合法所有的房产作为抵押，杨铄烁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了《抵押合同》（合同编号：流GYL2013095-DB1）。杨铄烁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项借款属于非关联方担保。

本报告期内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 （二）、应付账款

公司最近两年应付账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账 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1 年以内	567,490.88	76.76	1,013,814.88	100.00
1 至 2 年	171,797.75	23.24		
合 计	<b>739,288.63</b>	<b>100.00</b>	<b>1,013,814.88</b>	<b>100.00</b>

公司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的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013,814.88元、739,288.63元，主要系应付供应商的外包费和委托开发费。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的余额及变动符合行业内变动趋势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余额及其变动合理。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的债权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时间	债权人	金额	账龄	占比 (%)
2013年12月31日	富春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498,524.40	注 1	67.53
	宁德市中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70,168.00	1 年以内	23.05
	福州铭泰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30,592.75	1 年以内	4.14
	福州华泽劳务派遣有限公司(刘登位)	15,000.00	1 年以内	2.03
	福州财经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13,196.00	1 年以内	1.79
	<b>合 计</b>	<b>727,481.15</b>		<b>98.54</b>
2012年12	福州先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611,320.73	1 年以内	60.30

月 31 日	福州市晋安区家好汽车租赁店(预提费用)	193,600.00	1 年以内	19.10
	富春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168,925.74	1 年以内	16.66
	广州海络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38,168.41	1 年以内	3.76
	吴松明	1,800.00	1 年以内	0.18
	合 计	<b>1,013,814.88</b>		<b>100.00</b>

注 1：富春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应付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为 329,598.66 元, 账龄 1 至 2 年为 168,925.74 元。

### (三) 其他应付款

公司最近两年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1,421.13	1,413,782.29
合 计	<b>21,421.13</b>	<b>1,413,782.29</b>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为21,421.13元，其中含基本为应付公司员工的费用报销款项。2012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1,413,782.29元，主要为应付金丰（晋江）染整有限公司1,000,000.00元，系公司为满足流动资金需求向其借款所形成，公司已与2013年度归还该笔借款，其余基本为应付公司员工的费用报销款项。

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龄合理，余额及变动情况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的债权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时间	债权人	金额	账龄	占比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江明东	5,712.00	1 年以内	26.67
	邢紫迪	4,228.36	1 年以内	19.74
	罗一定	3,610.69	1 年以内	16.86
	吴成福	2,031.00	1 年以内	9.48
	黄盛强	1,508.00	1 年以内	7.04
	合 计	<b>17,090.05</b>		<b>79.79</b>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丰（晋江）染整有限公司	1,000,000.00	1 年以内	70.73
	徐万良	34,025.90	1 年以内	2.41
	林歆	24,353.10	1 年以内	1.72
	吴国钗	16,775.00	1 年以内	1.19

	陈彬如	15,907.00	1 年以内	1.13
	合 计	1,091,061.00		77.18

#### (四) 应交税费

公司最近两年应交税费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税种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645,475.76	203,969.86
营业税		26,643.53
城建税	45,390.82	16,144.54
企业所得税	798,251.58	264,342.10
个人所得税	7,164.50	8,590.18
教育费附加	32,422.02	11,531.82
防洪费	13,765.61	5,502.85
印花税	2,901.01	
合 计	1,545,371.30	536,724.88

#### (五) 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最近两年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3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83,604.78	7,330,573.27	7,340,264.53	473,913.52
职工福利费		106,725.56	106,725.56	
社会保险费	1,179.52	1,316,121.19	1,317,570.71	-270.00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	76.00	486,274.89	486,590.89	-240.00
基本医疗保险	1,094.02	385,048.93	386,142.95	
失业保险	9.50	37,390.50	37,430.00	-30.00
工伤保险		16,481.99	16,481.99	
生育保险		23,074.88	23,074.88	
住房公积金		367,850.00	367,850.00	
工会经费	3,603.06	142,420.11	127,456.39	18,566.78
职工教育经费		13,300.00	13,300.00	
合 计	488,387.36	8,909,140.13	8,905,317.19	492,210.30

## 十、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股本（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40,406.20	
未分配利润	363,655.76	-1,718,853.58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0,404,061.96</b>	<b>8,281,146.42</b>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状况良好，公司所有者权益稳步增长，由 2012 年末的 8,281,146.42 元增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 10,404,061.96 元。

## 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一) 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上市公司规则中有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确认公司的关联方如下：

#### 1、关联自然人

##### (1) 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的关联方如下：

###### ①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股东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12月31日	
毛永泉	本公司股东、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实缴出资（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850.00	85%

###### ②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姚江华	本公司股东，持有 4% 股权
董栋	本公司股东、监事，持有 3% 股权
张东亮	本公司股东，持有 3% 股权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陈日	本公司股东、副总经理，持有 3% 股权
李芝云	本公司股东，持有 2% 股权
林歆	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黎樱	本公司股东、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毛永泉的妻子
翁霞	本公司股东、监事董栋的妻子
郑州福诺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副总经理陈日参股的企业，陈日持股 29%
福建瑞纵通信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监事董栋在报告期内曾经是该企业的总经理

## 2、关联法人

### (1) 郑州福诺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福诺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福诺科技”）成立于 2008 年 8 月 29 日，注册资本 50 万元，实收资本 50 万元；住所：郑州市金水区索凌路 8 号 A19 号楼东 3 单元 35 号；经营范围：计算机系统服务（除互联网服务），（以上范围，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范围和需要审批的除外）；法定代表人：廖羽，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核查，福诺科技的主营业务为计算机系统服务（除互联网业务），与公司从事的业务存在相似之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陈日曾于 2009 年 11 月至 2010 年 4 月担任福诺科技副总经理，并持有福诺科技 29% 股权，但陈日不是福诺科技的实际控制人，且未与福诺科技签订任何竞业禁止的协议。2010 年 4 月陈日加盟瑞聚有限并担任瑞聚有限副总经理后辞去了原在福诺科技担任的副总经理职务，2014 年 3 月股份公司成立后，陈日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陈日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竞业禁止相关规定的情形，不会对公司利益造成损害。

### (2) 福建瑞纵通信咨询有限公司

福建瑞纵通信咨询有限公司（简称“瑞纵通信”）成立于 2013 年 1 月 18 日，注册资本 500 万元，实收资本 100 万元；住所：福州市晋安区日溪乡文化活动中心 3 号楼 203 室；经营范围：通信技术咨询；通信项目招标代理，通信系统集成，通信技术服务与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的安装、维护、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通讯设备、计算机产品、网络产品、计算机数码产品。

法定代表人：黄尚虎；

经核查，瑞纵通信的主营业务为通信技术咨询；通信项目招标代理，通信系统集成，通信技术服务与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与公司从事的业务存在部分相似之处，但 2013 年 12 月董栋不再担任瑞纵通信总经理后，公司与瑞纵通信不再具有关联关系。

## （二）关联方交易

偶发性关联往来

（1）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存在偶发性资金往来：

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毛永泉		1,846,252.40
董栋		248,490.14
福建瑞纵通信咨询有限公司	2,700,000.00	310,000.00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股东实际控制人毛永泉的其他应收款项款项性质系往来款，占当期末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 15.63%。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其他关联方董栋的其他应收款项系所借备用金项形成，占当期末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 2.62%。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关联方福建瑞纵通信咨询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项性质系往来款，占当期末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 2.50%。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关联方福建瑞纵通信咨询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项性质往来款，占当期末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 84.98%。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全部收回该笔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具体款项性质是公司间的资金往来，上述资金拆借未签署借款协议、没有约定利息、没有规定具体的还款期限，资金的拆借是按公司的财务制度进行管理的，符合公司财务管理制度。

公司已经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于关联方资金拆借进行了规范管理，

具体措施是：

a、建立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控制制度。不相容职务包括：授权人、业务经办、会计记录、财产保管、稽核检查等。

b、建立授权批准制度。明确被授权人的现金审批范围、权限、程序和责任等内容。各级管理层必须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职权和承担责任。经办人必须在授权范围内办理业务。

c、被授权人应当根据现金的授权制度进行现金审批，不得超越审批权限。经办人应当按照审批人的意见办理现金业务。对于审批人超越授权范围审批的业务，经办人有权拒绝办理，并及时向审批人的授权部门报告。

d、对大额的现金支付或资金运作，要实行集体决策和审批，控制风险的发生。

## (2) 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人	担保金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毛永泉	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四支行	3,500,000.00	2013-2-5	2014-2-5
毛永泉 黎樱 董栋 翁霞	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四支行	1,900,000.00	2013-3-20	2014-3-20
毛永泉 黎樱 董栋 翁霞	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四支行	2,600,000.00	2013-7-30	2014-7-30

## 十二、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2014年2月18日，瑞聚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将瑞聚有限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名称暂定为“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托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瑞聚有限的净资产进行了审计，并于 2014 年 2 月 18 日出具了“瑞华审字[2014]01840010 号”《审计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瑞聚有限在基准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额为人民币 10,404,061.96 元。

亚洲（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受托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瑞聚有限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并于 2014 年 2 月 18 日出具了“京亚评报字[2014]第 027 号”《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拟进行企业改制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评估报告》。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瑞聚有限在基准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1,258.49 万元。

2014 年 2 月 18 日，瑞聚有限全体股东就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事宜签署了《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明确了瑞聚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方式、发起人认购股份的数额和比例、发起人权利及义务等事项。

2014 年 3 月 11 日，瑞聚有限进行了企业名称预先核准登记，取得了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闽) 登记内名变核字[2014]第 2720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瑞聚有限名称变更为“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3 月 19 日，瑞聚有限各发起人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的报告》、《关于变更设立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报告》、《关于发起人以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折股情况的报告》、《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议案，决定按照公司折股方案，将上述净资产 10,404,061.96 元折合股份总数 1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余净资产值 404,061.96 元计入资本公积。并选举产生了瑞聚股份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

2014年3月26日，经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注册登记，公司领取了注册号为35010010016757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公司于2014年3月14日在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设立子公司福建瑞鸿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号：350100100371285。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外运大厦三层西；法定代表人：董

栋；注册资本：500万元；营业期限：2014年3月14日至2034年3月13日；经营范围：软件开发及系统集成、信息技术研发、电子通讯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批发零售电子产品、通讯设备（不含无线发射装置、卫星地面接收设施）、计算机及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对子公司瑞鸿软件出资1万元。瑞鸿软件尚未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披露事项，公司不存在应当披露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十三、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自设立至今，在2014年公司拟改制时发生过一次资产评估事项。相关情况如下：

2014年2月18日，亚洲（北京）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的委托，对其拟设立股份公司涉及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京亚评报字[2014]第027号”《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拟进行企业改制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3年12月31日，评估对象为有限公司拟改制设立股份公司事宜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方法为收益法。

经评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1,258.49万元，评估值较账面净资产增值230.39万元，增值率18.31%。

### **十四、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 **（一）公司现行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 （二）公司最近两年的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未进行股利分配。

##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不变

# 十五、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 十六、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 **(一)控股股东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存在控股股东不当控制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毛永泉，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毛永泉持有公司 850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85.00%。毛永泉报告期内一直担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对公司经营决策可施予重大影响。若毛永泉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公司已建立完善的三会议事程序，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治理细则，“三会”及相关管理人员的权责通过一系列制度得到明确，以监督其按规定切实履行职责，保证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侵害。

### **(二)业绩波动风险**

2012 年、2013 年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115.86 万元、1,650.86 万元，公司营业收入总体上呈快速增长态势。公司主要通过具有技术优势的专有方案设计获得国内通信技术服务行业相关的订单。一般来说，公司单个通信技术项目合同数额较大，少数较大的通信技术项目的中标情况可以决定公司当年的业绩。通信技术项目招标总量受到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年度间会有一定波动，同时招投标结果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的业务特点使得公司未来面临一定的营业收入波动风险。

公司在维护现有客户的基础上，积极拓展通信行业中的新客户，目前客户数量已较成立之初大幅增加；公司于在报告期内十分重视在研发方面的投入，2013 年运营商为了加速 3G 与 4G 建设，加大了网络建设的投资规模进而增大了公司的市场份额，公司 2013 年的业务规范也逐渐扩大。另外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大大提升的竞争力，技术业务水平较高，以技术创新为核心，扩大公司客户群，增强自身核心竞争力。上述举措能够缓解公司的业绩波动风险。

### **(三)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来自前五大客户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93.33% 和 85.55%，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专业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等通信运营商提供通信

技术服务，鉴于目前国内通信运营商数量较少且公司规模较小的局面，公司近年来集中精力为少数通信运营商及其下属通信设计院提供专业技术服务，导致公司客户过于集中，对客户存在较大程度的依赖。

公司目前正在积极加大传统通信行业之外的应用市场的拓展力度，公司目前已经在通信网络规划设计和通信网络优化等领域积累了相关项目经验，为公司下一步拓展新兴客户打下了良好的基础；此外，公司已在通信行业深耕多年，仍有传统优势，近年来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上海邮电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公司等国内知名通信企业保持了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该部分客户后期业务量也会逐步增加；此外，公司也将继续拓展通信行业的新客户；上述举措能够增加公司客户数，分散和降低公司对单一客户依赖的风险。

#### **(四) 销售地域集中风险**

公司业务目前主要集中在福建省内的福州、厦门、三明、泉州、漳州等地，销售地域较为集中。如由于当地市场的饱和、潜在竞争者的进入、现有竞争者竞争的加剧等局部产业环境的变化导致公司在上述几个地域的业务遭遇萎缩，同时又不能将市场拓展至福建省内其他城市或全国其他省份，那么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及经营战略的实现将受到巨大阻碍。

公司目前在将市场定位于福建省内的同时，一方面，将已有的业务和市场做强做大；另一方面，通过加大研发投入、深化技术及管理团队的建设、提升服务水平、打造品牌等措施来进一步扩大原有市场的份额；此外，公司将根据内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逐步将市场拓展至全国其他省市，以扩大公司的知名度和业务规模，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

#### **(五) 技术更新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且提供的通信技术服务的技术主要集中在网络层面。因技术趋势变化导致的市场需求变化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新方案设计和产业化过程中可能存在不确定的技术障碍。因此，公司面临的主要技术风险集中在对行业发展趋势的把握和提供的新方案、新技术是否能满足客户的需求上，如果公司的技术服务未能紧随行业的发展趋势予以更新换代，则公司提供的解决方案有可能无法得到应用，致使失去客户的信任，甚至会失掉某一业

务领域的市场。

公司建立以项目为载体的技术创新模式，提升研发能力和自主技术与产品创新能力，实现技术、信息、人才的共享，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技术支持和研发保障。同时，公司还积极跟踪客户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不断研发满足客户需求的新产品。

### **(六)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人才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驱动力之一，科技人员对公司技术发展和创新起到重要作用。公司提供的通信技术服务多应用于专业性要求较高的通信等领域，核心技术及应用技术掌握的难度较高，需要较长时间的积累，成熟的专业技术人员相对稀缺，公司通过长期积累和不断投入培养了较为成熟的研发队伍。这些专业技术人员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一旦流失且未能及时招募到合适的人选，那么公司相应业务领域的技术服务水平将会下降，口碑将会受到影响，导致现有客户流失，同时也不易获得潜在的客户。

首先，公司秉持“信任、理解、包容、敬业”的用人理念，历来十分重视核心技术人员的成长和激励，具有健全的培训体系，同时为员工提供有吸引力的薪酬；此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普遍持股也增强了其凝聚力和稳定性；再次，公司内部良好的企业文化和工作氛围也对吸引、留住核心技术人员起到积极作用。上述举措有利于提高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

### **(七) 公司规模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

近几年公司业务进入高速发展时期，驻外办事机构不断增加，经营规模快速扩大，对公司管理水平提出更高的要求。随着公司规模扩张和人员规模扩大，公司可能会面临管理效率下降、管理费用增加、产品质量控制难度增加等方面的风险。

公司未来经营中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公司还将根据发展的情况，引进独立董事，设立战略、审计委员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控制公司治理风险。

## **(八) 应收账款收回风险**

2012年末、2013年末应收账款净值分别为600.94万元、1,175.94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53.85%和71.23%，对应两年周转率分别为2.65次、1.85次。尽管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充分计提坏账准备，公司仍存在一定的应收账款收回风险。

公司客户多集中于通信行业这一特点决定了应收账款周转次数短期内难以大幅提高，也导致历史上出现坏账情形亦较少。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回款管理，设立适当的回款激励机制，提高回款速度，降低坏账发生比例和风险。

## **(九) 公司偿债风险**

2012年末、2013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4.58%、55.26%，比例较高，由于公司处于快速上升阶段，对于流动资金的需求较大，公司依靠银行短期借款补充部分经营流动资金，如果公司银行短期借款到期需要归还且公司不能取得新的银行借款，将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继续提高核心竞争力，增加营业收入，严格制定和执行应收账款收款政策；按时归还银行短期借款，保持良好的信誉；保持健康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和资产负债率，降低公司的偿债风险。

## **(十) 技术失败风险**

一方面，公司从事的通信技术服务业务，主要是为通信运营商提供通信网络规划设计、网络优化等领域的技术解决方案。公司通常在签订框架协议及接受具体项目的任务委托书后，开展技术服务工作，待技术服务工作完成后，根据实际工作量进行结算。如果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成果不能够得到通信运营商的认可，则公司可能会面临业务失败的风险。另一方面，4G网络建设的大幅开展引致4G通信技术服务的巨大需求，由于4G处于一个前期推广的阶段，与3G通信技术有一定的区别，对相关技术服务水平要求较高，如果公司在4G通信技术服务方面不能及时培训操作人员并使其熟练掌握相关技术，公司很可能丧失4G通信技术服务这一块市场，公司的战略目标也无法实现。

针对公司可能面临的技术失败风险，公司一方面紧随移动通信技术的最新发

展趋势，着力研究通信运营商对通信技术服务的专业需求，选聘高端的技术人才来从事相关通信技术服务的前期研发、事中把控、事后维护等工作，以降低此风险。另一方面，公司组织技术人员大力开展 4G 移动通信技术的学习和研究，将研究成果应用于 4G 通信技术服务的实践，争取抓住 4G 这一机遇使公司的业务规模上一个台阶。

### （十一）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通信行业目前已进入 4G 网络时代，网络建设规模巨大，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三家运营商都已投入巨资进行 4G 网络建设，预计未来三年内投资总额将达 3000 亿元，其中中国移动预计投入 1800 亿元，中国电信预计投入 800 亿元、中国联通预计投入 400 亿元。巨大的网络建设投资规模引致通信技术服务服务市场规模出现大幅增长，由于通信技术服务行业是一个利润率较高的行业，必然会有大量的新的通信技术服务企业涌入该行业，从而降低行业的利润率。公司面临一个竞争更为激烈的竞争环境。

随着通信运营商对成本控制的不断加强，以及对外包服务实行严格的筛选，加之通信设备的价格呈现快速下降趋势，未来通信设备厂商的盈利模式可能会从设备销售向通信技术服务提供转变，专业服务将在未来成为设备厂商盈利的来源。一旦这些通信设备提供企业的利润率被压缩，其业务将面临转型，很可能成为本行业的潜在进入者，并因此加剧本行业的竞争。

公司在将业务立足于中国移动的同时，大力开拓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的通信技术服务市场，以高质量的技术服务水平去拓宽市场渠道和业务来源，对于公司所处行业环境可能出现的现有竞争加剧及潜在竞争者进入的局面，公司在内部做好成本和费用控制的同时，通过加大研发投入、提升技术服务水平、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高人均产值等手段，为公司打造一个良好的盈利前景。

### （十二）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26 日由福建瑞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

过较长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同时，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公司未来经营中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公司还将根据发展的情况，引进独立董事，设立战略、审计委员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控制公司治理风险。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组负责人：

李博文

(李博文)

项目小组成员：

刘东旭

(刘东旭)

徐罗平

(徐罗平)

李高

(李高)

法定代表人：

杨树财

(杨树财)



2014年7月29日

##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等文件，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等文件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纳入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等文件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瞿建华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张康乐  
13611757070

亚洲（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律师声明

本所同意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的相关内容。

本所及经办律师保证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的相关内容已经本所审阅，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金铮  
金 钟

经办律师： 李军 金辉  
李 军 金 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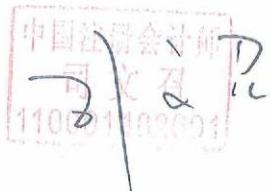
##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纪红英

经办注册会计师：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第六节 附 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正文完)

(本页无正文，为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签字、盖章页)

全体董事签字：

董事姓名：毛永泉

签字：

董事姓名：董栋

签字：

董事姓名：张东亮

签字：

董事姓名：林歆

签字：

董事姓名：江多默

签字：

全体监事签字：

监事姓名：魏珊

签字：

监事姓名：汪勇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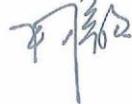
签字：

监事姓名：陈平

签字：

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财务负责人姓名：林歆

签字：

(签章)

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7月29日

